

# 論說

## 新民說五

中國之新民

### 第七節 論進取冒險

天下無中立之事。不猛進斯倒退矣。人生與憂患俱來。苟畏難斯落險矣。吾見夫今日天下萬國中。其退步之速。與險象之劇者。莫吾中國若也。吾爲此懼。

歐洲民族所以優強於中國者。原因非一。而其富於進取冒險之精神。殆其尤要者也。今勿徵諸遠。請言其近者。當羅馬解紐以後。歐洲人滿爲憂。紛競不可終日。時則有一人子。子身萬里。四度航海。舟人失望。嗔怒之極。欲殺之。而飲其血。而顧勇撓不屈。有進無退。卒竟得亞美利加。爲生靈開出新世界者。則西班牙之哥倫布士。Columbus 其人也。當羅馬教皇威力達於極點。各國君主俯伏肘下。時則有一介僧侶。天主教之教士不娶妻故日本假佛教僧字以悍然揭九十六條檄文於大府。鳴舊教之罪惡。倡新說以號召天下。教皇率百數十王侯。開法會拘而訊之。使更前說而願從。容對簿侃侃抗言。不屈不撓。卒能

開信、教、自、由、之、端、緒。爲、人、類、進、幸、福、者、則、日、耳、曼、之、馬、丁、路、得、Martin Luther 其、人、也。  
 扁、舟、繞、地、球、一、周、凌、重、濤、冒、萬、死、三、年、乃、還、卒、開、通、太、平、洋、航、路、爲、兩、半、球、鑿、交、通、之、  
 孔、道、者、則、葡、萄、牙、之、麥、志、倫、Magellan 其、人、也。隻、身、探、險、於、亞、非、利、加、內、地、越、萬、里、之、  
 撒、哈、拉、沙、漠、與、瘴、氣、戰、與、土、蠻、戰、與、猛、獸、戰、數、十、年、如、一、日、卒、使、全、非、開、通、爲、白、人、殖、  
 民、地、則、英、國、之、立、溫、斯、敦、Livingstone 其、人、也。十、六、七、世、紀、間、新、舊、教、之、爭、正、烈、日、耳、曼、  
 勤、滅、新、教、徒、殆、無、遺、類、時、則、有、波、羅、的、海、岸、一、蕞、爾、國、奮、其、螳、臂、爲、人、類、請、命、爲、上、帝、  
 復、仇、卒、以、萬、六、千、之、精、兵、橫、行、歐、陸、拯、民、塗、炭、犧、牲、一、身、而、不、悔、者、則、瑞、典、王、亞、多、法、  
 士、Adolphus 其、人、也。俄、羅、斯、經、蒙、古、蹂、躪、之、後、元、氣、新、復、積、弱、蠻、陋、無、足、比、數、時、則、有、  
 以、萬、乘、之、尊、微、服、外、游、雜、伍、傭、作、學、其、文、明、技、術、傳、與、其、民、使、其、國、爲、今、日、世、界、第、一、  
 雄、國、駸、駸、乎、有、囊、括、宇、內、之、觀、者、則、俄、皇、大、彼、得、Peter the Great 其、人、也。英、國、自、額、里、  
 查、白、英女皇名 以、後、積、勝、而、驕、立、憲、美、政、漸、以、墜、地、時、則、有、一、窮、壤、牧、夫、攘、臂、以、舉、義、旗、興、  
 國、會、軍、血、戰、八、年、卒、俘、獨、夫、重、興、民、政、使、北、海、三、島、爲、文、明、政、體、之、祖、國、國、旗、輝、於、大、  
 地、者、則、英、吉、利、之、克、林、威、爾、Cromwell 其、人、也。美、受、英、軛、租、稅、煩、重、人、權、蹂、躪、民、不、聊、

生時則有一穹谷俠農叩自山。鐘揭獨立之旗毫無憑藉以抗大敵卒能建雄邦於  
 新世界今日幾爲廿世紀地球之主人翁者則美總統華盛頓 Washington 其人也法  
 國大革命後風潮迅激大陸震懼舉國不寧時則有一小軍隊中一小將校奮其功名  
 心征埃及征意大利席捲全歐建大帝國猶率四十萬貔貅臨強俄逐北千里雖敗而  
 其氣不挫則法皇拿破侖 Napoleon 其人也荷爲班屬宗教壓制虐政憔悴緹騎徧國  
 時則有二亡命志士集勁旅於日耳曼歸圖恢復血戰三十七年卒復國權身斃於鉏  
 斃之手而不悔者則荷蘭之維廉額們 William, Egmont 其人也美國當數十年前奴  
 政盛行人道滅絕南北異趣國幾分裂時則有一舟人之子以正理爲甲冑以民義爲  
 戈矛斷然排俗情興義戰犧牲少數以活多數草芥一身以獻國民卒能實行平等博  
 愛之理想定國憲以爲天下法則美總統林肯 Lincoln 其人也羅馬云亡遺烈久沫  
 寄息他族奴畜禽視時則有弱冠翩翩一少年投祕密結社傾僞政府不能得志逋竄  
 異域專務青年教育喚起國魂卒能使其國成獨立統一之功列於世界第一等國者  
 則意大利之瑪志尼 Mazzini 其人也若此者不過聯舉數賢以爲例耳其他豪傑之

類此者。比肩接踵於歷史。臆其事實。則五車不能容。即算其姓名。亦更僕不能盡。於戲。何其盛哉。後世讀史者。挹其芬。汲其流。崇拜而歌舞之。而不知其當時。道天下所不敢。道爲天下所不敢爲。其精神有江河學海不到不止之形。其氣魄有破釜沈舟一瞑不視之概。其徇其主義也。有天上地下。惟我獨尊之觀。其向其前途也。有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之志。其成也。涸腦精以買歷史之光榮。其敗也。迸鮮血以贖國民之沈孽。嗚呼。曷克有此。曰。惟進取。故曰。惟冒險。故。

進取冒險之性質何物乎。言無以名之名之曰浩然之氣。孟子釋浩然之氣曰。其爲氣也。配義與道。無是餒也。又曰。是集義所生者。非義襲而取之也。行有不慊於心。則餒矣。故此性質者。人有之則生。無之則死。國有之則存。無之則亡。而所以養成之發現之者。其根柢甚深厚。而非器性薄弱之人所能假借。試推其所原。有四端焉。

一曰。生于希望。一亞歷山大之親征波斯也。瀕行舉其子女玉帛。悉分予諸臣。無一餘者。諸臣曰。然則王更何有乎。王曰。吾有一焉。曰希望。一甚哉。希望之於人。如此其偉大。而有力也。凡人生。莫不有兩世界。其在空間者。曰實跡界。曰理想界。其在時間者。曰現。

在界曰未來界實跡與現在屬於行爲理想與未來屬於希望而現在所行之實跡即爲前此所懷理想之發表而現在所懷之理想又爲將來所行實跡之券符然則實跡者理想之子孫未來者現在之父母也故人類所以勝於禽獸文明人所以勝於野蠻惟其有希望故有理想故有未來故希望愈大則其進取冒險之心愈雄越王句踐之栖會稽以薪爲募以胆爲糧彼其心未嘗一日忘沼吳也摩西率頑冥險躁之猶太人彷徨於亞刺伯沙漠四十餘年彼蓋日有一葡萄滋熱蜜乳芬郁之迦南樂土來往於其胸中也王陽明詩云人人有路透長安坦坦平平一直看豈惟吳會豈惟迦南蓋丈夫之所以立於世者莫不有第二之世界以爲其歸宿之一故鄉各懷希望以奔於無極之長途此世運所以日進步也以此希望故故其於現在界於實跡界不惜絞其腦滴其汗胼胝其手足甚乃獻其血蛻其骸豈徒然哉其將有所易也西哲有言「上帝語衆生曰汝所欲之物吾悉界汝但汝當納其代價」進取冒險者希望之代價也彼禽獸與野蠻人飢則求食飽則嬉焉知有今日而不知有明日人之所以爲人文明之所以爲文明亦曰知明日而已惟明日能繫我於無極而三日焉而五日焉而七日

焉。而一旬焉。而一月焉。而一年焉。而十年焉。而百年焉。而千萬年焉。而億兆京垓無量。數不可思議年焉。皆明日之積也。保守今日。故進取之念。消媮安今日。故冒險之氣。亡。若此者。是棄其所以爲人之具。而自儕於羣動也。吾乃知進取冒險之不可以已如此。其甚也。

二曰。生於熱誠。吾讀史記李將軍列傳。至「廣出獵。見草中石。以爲虎。射之。中石沒羽。視之。石也。因復更射之。終不能復入石矣。」未嘗不歎。人生之能力。無一定界限。無一定程度。而惟以其熱誠之界限程度爲比例。差其動機也。希微其結果也。殊絕而深知。夫天下古今之英雄豪傑。孝子烈婦。忠臣義士。以至熱心之宗教家。政治家。美術家。探險家。所以能爲驚天地泣鬼神之事業。震宇宙而昭蘇之者。其所得皆有由也。西儒姚哥氏有言。「婦人弱也。而爲母則強。」夫弱婦何以能爲強母。唯其愛兒至誠之一念。則雖平日嬌不勝衣。情如小鳥。而以其兒之故。可以獨往獨來于千山萬壑中。虎狼吼咻。魍魎出沒。而無所於恐。無所於避。大矣哉。熱誠之愛之能易人度也。朱壽昌之棄官行乞。跋涉風雪。愛其親也。豫讓之漆身爲厲。被髮爲奴。愛其君也。諸葛武侯之扶病出師。

洒一掬之淚於五丈原頭而不辭者愛知己也。克林威爾冒弒君之大不韙且兩度解散國會受專制之嫌而無憚者愛國民也。林肯不顧國內之分裂不恤戰爭之塗炭而毅然布放奴令於南美者愛公理也。十六七世紀之間新教徒抵抗教皇者二百餘年死者以千數百萬計而未嘗悔者愛上帝愛自由也。十九世紀革命風潮徧於全歐擲無量數之頭顱血肉前者仆而後者繼亦以其民之愛國而自愛也。彼男女之相悅則固常背父母犯輿論千回百折以相從矣。甚者乃相爲死矣。夫人情孰不愛生而惡死。顧其所愛有甚於生者故或可以得生而不用也。戰國策言有攫金於齊市者。士官拘而鞠之。其人曰。吾攫金時只見金不見人。彼夫英雄豪傑孝子烈婦忠臣義士以至熱心之宗教家政治家美術家探險家當其徇其主義赴其目的何一非見金不見人之類也。若是者莫之爲而爲莫之致而至豈惟不見有人並不見有我焉。無以名之名之曰「烟士披里純」(Inspiration)「烟士披里純」者熱誠最高潮之一點而感動人驅迫人使上於冒險進取之途者也。而此熱誠又不惟於所愛者有之乃至哀之極怒之極危險之極亦常爲騷發熱誠之導線。處火宅者弱女能運千鈞之筈。臨敵陣者疲馬亦

作突圍之想。故曰不搏不躍。不激不行。可愛者而不知愛。可哀者而不知哀。可怒者而不知怒。可危者而不知危。此所謂無人性也。吾乃知進取冒險之不可以已。如此其甚也。

三日生於智慧。凡人有所畏縮也。必其於事理見之未明者也。孩童婦媪最畏鬼。暮夜則不敢出也。蠻野民族最畏禩。祥龜筮不從則不敢動作也。日食彗見則恐懼潛藏也。禮拜五日不宜出行也。十三人不敢共膳也。二者皆西俗此皆知有所蔽而行。遂有所怯也。

灘石錯落。河流激湍。非習水性者不敢渡焉。大雪漫野。坑谷皆盈。非識地勢者不敢凌焉。見之不審。則其氣先餒。餒則進取之精神萎地矣。故王陽明以知行合一為教義。誠得其本也。哥倫布之敢於航大西洋而西也。蓋深信地圖之理。而知彼岸必有極樂世界也。格蘭斯頓之堅持愛爾蘭自治案也。蓋深信民族主義自由平等主義。知非此而英愛不能相安也。猛虎躡於後。則越澗穿林如平地。大火燎於棟。則飛簷走壁如轉蓬。知虎與火之能殺人。而不得不冒次險。以避最險也。若乳嬰之子。不知虎之暴。而火之烈。則嬉然安之而已。故進取冒險之精神。又常以其見地之淺深。高下為比例。差欲養



氣者必先積智。非虛言也。而不然者。爲教宗之奴隸。爲習俗之奴隸。爲居上位有權勢者之奴隸。乃至自爲其心之奴隸。其心又爲四支百體之奴隸。重重纏輓。奄奄就死。無復生人之趣矣。吾乃知進取冒險之不可以已如此其甚也。

四曰。生於膽力。拿破侖曰。『難』之一字。惟愚人所。用。字典爲有之耳。』又曰。『不能』二字。非佛蘭西人所。用。也。』訥爾遜曰。『吾未見所謂可畏者。吾不識『畏』之爲何物。

也。』訥爾遜英國名將。即掃蕩拿破侖海軍者也。當五歲時。常獨游山野。遇迅雷風烈。入夜不歸。其家遣人覓得之。則危坐于山巔一破屋也。其祖母責之曰。嘻。異哉。何物怪童。此可怖之現象。竟不能驅汝歸家耶。訥則答曰。Fear? I never saw Fear. I do not know what it is. 即此文是也。譯爲華言。不能得其精神於萬一。嗚呼。至今讀此言。神氣猶爲之

王焉。豈偉人之根器。固非吾輩所能企乎。抑自有之而自不用也。拿破侖所歷至難之境。正多。訥爾遜所遇可畏之端。亦不少。而拿破侖若行所無事者。無他。其氣先足以勝之也。佛說三界惟心。萬法唯識。吾以爲不能焉。以爲可畏焉。斯不能矣。斯可畏矣。吾以爲能焉。以爲無畏焉。斯亦能矣。斯亦無畏矣。此其理真非鈍根衆生之所能悟也。雖然。猶有二義焉。凡人之有疾病者。雖復齒痛鼻眩之微末。而其日之精神志氣。輒爲之萎縮。蓋氣力與體魄。常相依而爲用者也。此一說也。又莊敬日強。安惰日偷。生理之大經也。

曾文正曰。一身體雖弱。卻不宜過於愛惜。精神愈用則愈出。陽氣愈提則愈盛。若存一愛惜精神的意思。將前將卻奄奄無氣。決難成事。此又一說也。若是乎。體魄之不可不自壯。而膽力亦未嘗不可以養成也。若拿破侖。若訥爾遜。若曾國藩。皆進取冒險之豪傑。永為後輩型者也。曾文正最講踏實地步。謹慎小心。然其中自有冒險之精神。細讀全集。自能見之。吾乃知進取冒險之不可以已如此其甚也。

危乎微哉。吾中國人無進取冒險之性質。自昔已然。而今且每况愈下也。曰知足不辱。知止不殆。曰知白守黑。知雄守雌。曰不為物先。不為物後。曰未嘗先人。而常隨人。此老氏之調言。不待論矣。而所稱誦法孔子者。又往往遺其大體。據其偏言。取其「狷」主義。而棄其「狂」主義。取其「勿」主義。而棄其「為」主義。勿主義者。懲忿窒慾之學也。如非禮勿視。四句等義是。為主義者。開物成務之學也。如天下有道。其不與易等義是。取其「坤」主義。而棄其「乾」主義。地道妻道。臣道。此坤主義也。取其「命」主義。而棄其「力」主義。列子有力命篇。論語稱子罕言命。又稱子不語力。其實力。其所稱道者。曰樂

則行之憂則違之也。曰無多言。多言多患。無多事。多事多敗也。曰危邦不入。亂邦不居也。曰孝子不登高。不臨深也。夫此諸義。亦何嘗非孔門所傳述。然言非一端。義各有當。孔子曷嘗以此義盡律天下哉。而末俗承流。取便利已。遂蒙老馬以孔皮。易尼師以聘

Never look behind, boys.

When you r'e on the way;  
Time enough for that, boys,  
On some future day.  
Though the way be long, boys.  
Face it with a will;  
Never stop to look behind  
When climbing up a hill,  
First be sure you're right, boys;  
Then with courage strong  
Strap your pack upon your back,  
And tramp tramp along.  
When you're near the top, boys,  
Of the rugged way,  
Do not think your work is done,  
But climb climb away.  
Success is at the top, boys,  
Waiting there until  
Patient, plodding plucky boys  
Have mounted up the hill.

莒。於是進取冒險之精神。漸滅以盡。試觀一部十七史之列傳。求所謂如哥倫布立溫斯敦者有諸乎。曰無有也。求所謂如馬丁路得林肯者有諸乎。曰無有也。求所謂如克林威爾華盛頓者有諸乎。曰無有也。藉有一二則將爲一世之所戮辱而非笑者也不。曰好大喜功則曰忘身及親也。積之數千年浸之億萬輩而霸者復陽芟之而陰鋤之。務使一國之人鬼脉陰陰病質奄奄。女性纖纖暮色沈沈。嗚呼一國之大有女德而無男德有病者而無健者有暮氣而無朝氣甚者乃至有鬼道而無人道。恫哉恫哉吾不知國之何以立也。君夢如何我憂孔多。撫絃慷慨爲少年進步之歌。歌曰。



## 法理學大家孟德斯鳩之學說

(續前)

中國之新民

孟氏既叙述各種政體。乃論各政體所由立之本原。于是舉英國政體。謂此所謂立憲政體。最適于用。而施行亦易。實堪爲各國模範。其言曰。苟欲創設自由政治。必政府中之一部。亦不越其職而後可。然居其職者。往往越職。此亦人之常情。而古今之通弊也。故設官分職。各同其事。必使互相牽制。不至互相侵越。于是孟氏遂創爲三權分立之說。曰立法權。曰行法權。曰司法權。均宜分立。不能相混。此孟氏之所創也。

孟氏謂立法行法二權。若同歸于一人。或同歸于一部。則國人必不能保其自由權。何則。兩權相合。則或藉立法之權以設苛法。又藉其行法之權而施此苛法。其弊何可勝言。如政府中一部有行法之權者。而欲奪國人之財產。乃先賴立法之權。豫定法律。命各人財產皆可歸之政府。再藉其行法之權以奪之。則爲國人者。雖起而與之爭論。而力不能敵。亦無可奈何。故國人當選舉官吏之際。而以立法行法二權歸于一部。是論

自縛其手足而舉其身以納之政府也。

又謂司法之權。若與立法權或與行政權同歸于一人。或同歸于一部。則亦有害于國人之自由權。蓋司法權與立法權合。則國人之性命及自由權必致危殆。蓋司法官吏得自定法律故也。司法權與行政權合。則司法官吏將藉其行政之權以恣苛虐故也。若司法立法行政三權合而為一。則其害更甚。自不待言。故尙自由之國。必設司法之制。使司法官吏無罷黜之患者何也。蓋司法官獨立不羈。惟法律是依。固不聽行政各官之指揮者也。

孟氏此言。其所以分離三權而不使相混者。蓋以國人選舉官吏。固以一己之事使之代理。因分任其事于各人。而不使踰越。故三權鼎立。使勢均力敵。互相牽制。而各得其所。此孟氏創見千古不朽者也。

雖然三權之所以設立者。蓋出于官民之互相契約。一則託以自由之權。一則受之。此其故孟氏實未之知。故其所論之旨趣。不能出代議政體之外。蓋在代議政體。則任此三權者。實代民而任之者也。故必設法以防制之者。勢也。若夫民主國。則任此三權者。

不過受百姓一時之託。苟有不滿于民者。則罷黜之而已。

孟氏又謂自由之國。其國人苟有精神之自由者。則國人皆可以自治。而不必仰庇于人。故國人相聚爲一。據立法之權以自守之可也。然此事頗難施行。在大國則必不可。在小國亦不免流弊。故必選舉若干人以代理之云云。

觀孟氏此言。其意蓋在代議政體。而未知民政之真精神也。盧梭駁之曰。所謂代理人者。將乘國人之信。已而藉口于代理。國人以肆行無忌。是猶書押于紙以授之也。夫官民之交。涉契約而已。故任立法之權者。止可云受託者而已。未可謂代理人也。

孟氏首舉立法權而歸之國民。誠當矣。次論行法權。則謂立法行法不可不分。而行法權宜歸一統。苟不爾。則事或滯而不行。且不免錯雜之弊也。然其論所以統一之法。則以爲舍君主末由。此蓋猶拘墟於一時之耳目。而未達法治之大原也。不觀美國乎。行法之權。統于一人。所謂大統領也。而大統領之性質。與君主自殊科矣。何也。彼固未嘗有特權也。孟氏必欲舉行法權。歸諸累世相承。不受譴責之君主。又欲調劑二權。置貴族於君民之間。以成所謂混合政體者。此由心醉英風太甚。而不知英國此等現象。

實。過。渡。時。代。不。得。不。然。非。政。法。之。極。則。也。

孟氏之論貴族。亦不免于謬戾。彼謂取人之材。能勳績。或鍊達。事務。而選舉之者。貴族。政治之本旨也。蓋彼之意。以爲民主之本旨。則以抽籤之法爲選舉。貴族之本旨。則以考績之法爲選舉。夫一國之中。設有特權。與一國之中。人人平等者。本不相同。貴族之制。或因門第。或因財產。而握有特權。異於平民。民主之制。則無論其材能如何。勳績如何。初不因此而握特權。苟願効力于其國者。則以一己之自由權。自行表薦。而國人亦以其自由權。而選拔之。故彼此均有自由權。以互相爲約。此即民主政治之本旨也。美國之上院。即然。其不得以此爲貴族之制。亦明矣。

孟氏之所以致誤之由。蓋不知平等之義。故耳。其意若曰。民主國之平等。不過無所區別。而一切賢愚。均無所表異而已。是未真知平等之義者也。所謂真平等者。尊重各人之自由權。及由自由權所生之各權。無所等差。雖有奇材異能者。不得自恃其長。以制御衆人。亦不得因此而有特權。唯以其自由權。自白其所長。以取信於衆人。而衆人亦以自由權。選舉之。如是而已。若夫材能勳績。絕無所表異于衆。要非平等之本旨也。



至其論法律制度。則孟氏所見。有極偉者。厥後法國改革制度。出于孟氏之功爲多。十八世紀攻擊奴隸惡習。不遺餘力者。莫先于孟氏。當時薄休惠及其他教徒等。均以奴隸爲不當廢。孟氏獨闢之。又哥魯智斯以戰爭爲奴隸所由出。其言曰。戰勝者。固得殺獲其敵人。于是宥其敵而使之爲奴。固無所不可。其他學者又謂主人與奴隸互相契約。此奴隸所由出也云云。孟氏于此等邪說。皆一一駁正之。今摘萬法精理中數節如左。戰爭之時。苟非萬不得已。勝者固不能殺其敵人。且人虜他人以爲奴。輒曰吾當時萬不得已。固欲殺之。尋又宥之。因以爲奴。然爲斯言者。果誰信之耶。蓋彼誠萬不得已。何不殺之。既可宥之。非真不得已也。

凡有所賣者。必有所自利。既自鬻以爲他人奴。則非真出于賣買明矣。何則。一爲人奴。則身命財產。皆爲人有。則爲主人者。一無所施。爲奴者。一無所得。天下有如是之賣買者乎。夫各人所有之自由權。即衆人所有自由權之一部。各人固不得而棄之也。夫人不得自鬻其身。以棄其自由權。乃其所生之子。豫爲設法。以棄其自由權。有是理耶。戰勝者不得以所敗之敵人爲奴。乃并舉敵人所生之子以爲吾奴。其背于理亦明。

矣云云。

當時歐人蓄奴自利之風正盛。學者或文致其理以媚權貴。所以迴護奴制。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者甚夥。然以遇孟氏之說。則如湯沃雪。如日照螢矣。故真理一昌。不過百年。而奴隸之制。遂絕跡於天壤。斯豈非仁人君子心力之爲乎。

孟氏又倡議改革刑法。實爲近世文明各國之所宗。先是蒙吞士當十六世紀。嘗論刑罰過嚴。謂爲悖理。然聞者習焉不察。若李翕留所定刑典。則慘酷殘忍。殆無人理。又路易第十四之勅令。更增揭死刑無算。拷訊之制。視爲戲樂。犯者一罪。而受者兩刑。一時恬然莫以爲怪者。孟氏乃首唱廢拷訊。設陪審。實刑律諸大義。昭昭乎若揭日月而行。哲理一明。惡風丕變矣。

孟氏以爲凡民政之國。其人皆有愛國之念。與自重之心。苟非至兇極暴之人。斷不至於犯法。故每以惡名之暴露。爲譴罰之極點。在此等國。僅恃民法之力。已足窒邪慝。而遏惡心。彼暴力固存。所不需也。故文明國之制。刑不在懲惡。而在勸善。所以防未然。易風俗而已。辟以止辟。刑期無刑。此立理官之原意也。

又謂凡法制之所以亂。罪犯之所以滋者。非由刑罰之寬。有以致之也。惟有罪者得道。其罰故雖嚴。而不懲。苟廷尉良得其平。則畫象而不犯。又謂刑罰過嚴之弊。足以敗壞人心。使喪其廉恥。而自甘卑污。蓋國之所以亂。其故有二。一由民之不守法律。一由法律不善。毆民日趨于惡。夫民不守法。猶可教也。猶可坊也。若法不善。而毆民於惡。則國非其國矣。何也。病之病。可以藥治之。由藥生病。則愈病愈藥。愈藥愈病。不至于死亡而。不止也。

白孟氏此論出世後。白加掠復祖述其意。著刑法論。發揮而光大之。流澤生民。日進月善。孟氏亦人道之明星哉。

孟氏于富國之學。亦能別創意見。彼謂自由之權。與平等之義相應。而財產之厚薄。相去過遠。則平等之義終不可保。何則。貧者與富者相並。其勢不能無所屈。故孟氏欲新制法律。務使一國之貨財。散布于衆人。而不使聚于數人。又欲禁造無益之貨物。使不害有益。此孟氏之論平準。所由以節約爲主。而又欲舉古昔民主國租賦之法數條。使復行于今日也。

孟氏之論租賦。謂民之所以出租稅者。無他。蓋分其賦產之一分。而使其餘之財產。得藉此安固而已。故定租賦之額者。須將政府每年所需幾何。與百姓每人所需幾何。詳為核算。若剝國人有用之財。以充國人無用之費。非自由之道也。

又定租稅之基本。須通國人之財產。分之為三。一口。國人所不可一日無者。二口。國人有之。得藉此以圖利者。三口。即國人有之。亦不必有益于國人者。故第一分則為政府者。決不得而稅之。第二分則不妨稅之。第三分則稅之不妨稍重。蓋使租稅之額有輕重。以求合于平等。要之從百姓財產之厚薄。以為其負擔之輕重。差以上下其租稅也。孟氏又論政府調濟貧人之法。其語亦有獨到者。彼云。所謂眞富者。有業之民而已。所謂眞貧者。無業之民而已。其意蓋謂人雖絕無所有。未足為貧。唯無業者。乃為貧耳。又謂撫恤鰥寡孤獨廢疾者。若但給以衣食。雖曰仁慈。非政策也。政府當務之急。在使一國之人。各得其所。衣必煖。食必飽。而無饑寒疾病之患。此正為政府者之所當有事也。若夫姑息之計。不過好施者之所為。知政者所不取也。故凡無所業者。則與之。其未知所業者。則與之。如是而已。

孟氏一切議論深切著明。大率類是。雖後之論者。謂其於意欲自由之理。見之未瑩。故其論道德法律。也能知其主義。不能知主義中之主義。能語其本原。不能語本原之本原。故可謂之法律史學。而未可謂之法律理學。云雖然。作始者難爲功。繼事者易爲力。自孟氏以後。法理學大家陸續輩出。如奧斯陳伯倫。知理之徒。或甘博。推明辨。駕孟氏而上之。雖然。皆孟氏之子孫也。承其先業。而匡救其失。此正後學者之所當有事。而曾何足以爲前輩點耶。若孟德斯鳩者。真造時勢之英雄哉。

孟氏以千七百五十五年卒。得年六十六歲。卒後二十年。而美利堅合衆國獨立。三十四年。而法國大革命起。四十九年。而拿破侖大法典成一。百十年。而美國南北戰亂平。頒禁奴令於國中。著爲憲法。

(完)



論民族競爭之大勢

(完結)

中國之新民

今日之競爭。不在腕力。而在腦力。不在沙場。而在市場。彼列國之所以相對者。姑勿論。至其所施於中國者。則以殖民政略爲本營。以鐵路政略爲游擊隊。以傳教政略爲偵探隊。而一以工商政略爲中堅。世列國之行殖民政略於中國也。自割香港開五口。以至膠州旅順大連威海以來。四十年間之歷史。多有能道之者。茲不具論。惟論其性質。夫殖民云者。其所殖之民。能有人而非有於人也。何謂有人。凡殖民之所至。則地其地。人其人。富其富。利其利。權其權。如歐美人之在中國。是也。何謂有於人。充其地之牛馬。而爲之開耕。備其人之奴隸。而爲之傭役。如中國人之在外洋。是也。嗟夫。有競爭力與否。豈必在人數之多寡哉。試以外國人在中國者。與中國人在外國者。列爲兩表。以比較之。而觀其結果。有使人瞿然失驚者。

外國在中國商店及人數表 據千八百九十八年一月統計 香港不在內

國 名	商 店 數	人 數
英 國	三七四	四、九二九
德 國	一〇四	九五〇
葡 萄 牙		九七五
日 本	四四	一、一〇六
美 國	三二	一、五六四
法 國	二九	六九八
瑞 典 挪 威		四三九
西 班 牙		三六二
俄 國	三	一一六
合 計	五九五	一一、六六〇

中國在外國人數表

未得統計 俄告不能確指姑就所知舉大略耳 英屬香港及俄屬東三省之地不在內

暹 羅 約八十萬人



安南	約二十萬人
南洋群島 <small>英屬荷屬合計</small>	約六十萬人
菲立賓群島	約二十萬人
澳大利亞洲	約四萬人
日本	約七千人
英屬加拿大	約四萬人
美國	約三十餘萬人
墨西哥	約一萬人
中亞美利加 <small>巴拿馬一帶</small>	約一萬人
南亞美利加 <small>祕魯智利巴西等國</small>	約十萬人
印度	約一萬五千人
南阿非利加	約三千人
太平洋群島 <small>檀香山及其他</small>	約四萬人

西印度羣島 古巴夏灣拿一帶

約十五萬人

合 計

約二百五十餘萬人

試合兩表觀之外人之來者不及我族民二百五十分之一不及我本國人數五萬分之一且分爲十數國其最多者惟英不過數千人耳又散處於廿餘租界之中計每一口岸多不逾千少不及百而制度釐然隱若敵國焉我民所至動以億計而不免於爲人臧獲若是者豈能盡歸咎於政府之無狀哉蓋吾民族之弱點亦有當自省焉者矣何也彼各國之以殖民著成績者皆其民自以私人之資格開闢斯土然後政府以政略從其後也英人割香港及五口通商仍今則民族之爭愈接愈厲吾國二萬里之地開門以待他族之闖來而環球四大洲之中無地可容吾人之投足吾昔游美澳時所著汗漫錄有一條云

華人之旅居於他國及其屬地者白人待之有二法其一則聽其簇來而不之禁但其既至也則爲設特別不平等之法律以苛治之如香港南洋羣島墨西哥南亞美利加諸地是也其二則於其既至也與本地人同受治於一法律之下權利義務皆

平等。惟限之。不使得至。既去。不使復來。如美國、加拿大、澳洲諸地是也。大抵其地白人少。未經開墾。需人為牛馬者。則用第一法。其地白人多。開墾就緒。勞力之競爭烈者。則用第二法。要之中國人之不能齒於他人一也。今者 White Australia 譯言白澳洲也。巴頓氏演說。昌言白澳洲主義。謂必使澳洲為白人所專有之洲也。 之言又倡矣。十年以後。天地雖大。竟無黃帝子孫側身之所。嗚呼。我國民其思之也邪。其不思也邪。右一九〇一年一月四日。在雪梨市會廳演說。歸而記其所感。

觀於此。則殖民與非殖民之辨。可以立見。而優勝劣敗之趨勢。及中國民族之前途。從可想矣。彼歐人之殖民於我中國也。視之與其既得主權之殖民地。如印度、新加坡、香港、菲立賓等 相等。其所以待我者。則吾所謂第一法是也。彼其利吾人之耕而彼食之也。故不必滿其地。不必俘其人。惟施以特別不平等之法律。以制其死命。斯亦足矣。夫歐人固未嘗全得中國之主權。以歸其手也。而吾謂其能施特別不平等之法律于吾民者。何也。彼不必用其權以壓我民。使低一級。而能用其權以擡彼族。使升一級。不見夫內地商賈欲得優等之權利者。則懸他國旗牌以作護符。乎不見夫內地鄉民欲得優等之權利者。則資緣入教。以逞武斷。乎在外者則以下於人為不平等。在內者則以上於我為不平等。

等其為不平等一也。若是乎吾國之久已為印度新加坡香港非立賓而不自知也。彼英人固以加拿大孟買孟加拉麻打拉薩錫蘭數口岸而制全印矣。中國雖大以二十餘租界可以生之死之而有餘。而況乎此後之租界不止二十餘也。此殖民政略之可畏如此其甚也。

靈綬氏曰：「近世各國所行支那政略皆鐵路政略也。」可謂至言。豈惟支那。彼近十年來各國所以伸其帝國主義於他地者安往而不用鐵路政略哉。彼小亞細亞及南美洲所以為德國人勢力範圍者以鐵路權也。波斯所以為英國人勢力範圍者以鐵路權也。暹羅所以為法國人勢力範圍者以鐵路權也。若俄日之於高麗則既爭此權矣。英人之欲圖杜蘭斯哇則先覲此權矣。然則今日之中國其割據此權之形勢何如。請以表示之。

路 名	地 段	主 權 國
一 滿洲鐵路甲	接西伯利亞線 達於海參崴	俄國
二 滿洲鐵路乙	自旅順達牛莊	俄國

- 三榆營鐵路 自山海關達牛莊 英國
- 四蘆漢鐵路 自北京達漢口 比利時國實俄
- 五津鎮鐵路 自天津達鎮江 英德兩國
- 六粵漢鐵路 自廣州達漢口 美國
- 七山東鐵路 自膠州達沂州 德國
- 八山西鐵路 自太原達柳林堡 俄國
- 九江南鐵路甲 自上海達吳淞 英國
- 十江南鐵路乙 自上海達杭州寧波 英國
- 十一緬甸鐵路 自緬甸達雲南復分三派一達香港二達漢口上海三達成都 英國
- 十二越南鐵路 自安南一達廣西一達雲南 法國

此外與鐵路權相輔而行者。則曰開礦權。曰內河通航權。蓋自此等條約結定以後。而外國人之放下資本於中國者。殆六七百兆兩。此等鐵路。姑無論其以行兵為目的。以通商為目的。要之彼外人者。何以肯放擲爾許之母財。於此政紀紊亂。伏莽焚擾之國。

而如不介意者。彼其所恃必有在矣。其資本所在之地。即爲其政治能力所及之地。而若拒之。彼固有辭矣。曰。吾若與通商。將以廣利益。求安寧也。若能保我利益。還我安寧。吾何爲。噍噍不爾。則吾安得不爲爾代也。若是乎。鐵路政略。果爲實行帝國主義之真謨也。以故榆營鐵路。而英俄幾開兵釁。以爭之。津鎮鐵路。英德卒持均勢。以劃之。彼夢者。猶曰。此等事業。利用他人資本。而無損於我主權。果爾。則人之竭死力。以互撓奪。而絲毫不肯相讓者。不亦大愚而可笑矣乎。此鐵路政略之可畏如此其甚也。

近數十年來。中國士民以仇教爲獨一無二之大義。傳教政略之奇險。夫人能言之焉。雖然。自義和團以後。此事幾成偶語。棄市之禁。莫有敢挂齒頰者矣。吾非如鄉愚一國者之謗耶教。吾非如盈廷瞶瞶者之與傳教爲難。耶教非不可採。教士非無善人。而各國政府利用此教。以行其帝國主義之政策。則我國民不可不日相提撕者也。德相俾士麥。宗教思想最淺薄之人也。其在本國剝奪教徒之特權。風行雷厲。不遺餘力。至其在中國也。乃與法人爭羅馬教護教之名義。豈所謂司馬昭之心。路人皆見者耶。果也。及其身後。而以兩教士易膠州百里之地。山東一省之權。嗚呼。歐美政治家之抱此等

思想懷此等術數者又豈止俾止寥一人哉。四百年來歐洲戰爭以百數而藉口於宗教者十之八九。四十年來中外交涉問題以百數而起衅於宗教者亦十八九。試一覽地圖而比照之於歷史。凡各國新得之殖民地其前此築路蓋樓以開闢之者何一非自傳教之力而來。此傳教政略之可畏如此其甚也。

昔者憂國之士以瓜分危言棒喝國民。聞者將信而將疑焉。及經庚子之難。神京殘破。變輿播蕩。而至今猶得安然於湖山歌舞之下。不喪七鬯。而各國聯盟保華之議。且相應相和。彼夢夢者以爲瓜分之禍。可以卒免。吾高枕無患矣。不知有形之瓜分。或致死而致生之。而無形之瓜分。則乃生不如死。死亡不如存。正所以使我四萬萬國民陷於九淵而莫能救也。夫今日之競爭。不在腕力而在腦力。不在沙場而在市場。夫旣言之矣。野蠻國之滅人國也。如虎皮肉筋骨吞噬無餘。人咸畏之。文明國之滅人國也。如狐媚之蠱。之吸其精血以療以死。人猶昵之。今各國之政策皆狐行也。非虎行也。姑無論其利用政府疆吏之權。以政府疆吏爲彼奴隸。而吾民爲其奴隸也。即不爾而握全國平準界之權。已足使我民無復遺類。何以言之。二十世紀之世界。雄於平準界者。

則爲強國。奮於平準界者。則爲弱國。絕於平準界者。則爲不國。此中消息。不待識微者而知之矣。今試觀全地球平準界變遷之大勢。如何資本家與勞力者之間。劃然分爲兩階級。富者日以富而貧者日以貧。自機器製造之業興。有限公司之制立。而疇昔之習。一手藝。設一塵肆。得以致中人之產者。殆絕跡於西方矣。自托辣斯之風行。托辣斯者。各公司聯盟以厚競爭之力。而小製造廠小公司亦無以自立矣。自今以往。五大洲物產也。前年英國之製鐵業創行之。而小製造廠小公司亦無以自立矣。自今以往。五大洲物產人力之菁英。將爲最小數。之大資本家所吸集。至此外之多數者。亦非必迫之使爲餓殍也。要之。苟非搖尾蒲伏於大資本家之膝下。而決不能以自存。此實未來之暗黑世界前途之恐怖時代。稍有識者所能見也。夫在歐美方盛之國。猶且以此問題。日夜較政治家學問家之腦髓。而未知所以救。況中國之民。不知自爲計。而政府亦莫爲之計者。耶。自今二十年以前。中國貧富之界。懸隔最不相遠。十室之邑。輒有擁中人產。號稱小康者。今則日剝月蹙。風景全非矣。除一二租界之外。游其市鎮。則商況淒涼。行其途。郊則農聲頓絕。號寒啼飢之聲不絕於耳。躡身蕩產之形不絕於目。吾氓蚩蚩。莫知其所以由。然或曰。是由官吏之陵削也。或曰。是由債欺之漏卮也。斯固然矣。然豈知猶其小



者。非。其。大。者。其。大。者。乃。在。全。球。平。準。界。之。橫。風。怒。潮。波。及。於。我。國。也。夫。此。風。此。潮。之。來。今。不。過。萌。芽。焉。耳。而。吾。之。蒙。其。害。者。已。如。是。自。今。以。往。何。以。堪。之。

夫。吾。國。人。今。日。之。資。本。不。足。與。歐。美。諸。雄。相。頡。頏。也。明。矣。然。猶。恃。天。產。之。富。苟。能。利。用。之。則。一。轉。移。間。而。雄。弱。之。數。變。焉。雖。然。天。產。之。富。非。可。恃。也。非。有。良。政。法。以。導。之。護。之。劑。之。而。必。不。能。食。其。利。也。故。各。國。政。治。家。所。以。講。求。保。護。政。策。務。以。全。其。國。民。固。有。之。利。益。者。皇。皇。兢兢。焉。使。本。國。人。比。較。於。外。國。人。而。常。得。特。別。優。等。之。利。益。此。地。主。之。權。利。而。人。民。所。恃。以。生。存。者。也。夫。是。以。其。大。權。常。在。本。國。人。之。手。而。競。爭。得。有。厚。盾。中。國。則。不。然。本。國。人。非。惟。不。能。得。特。別。優。等。之。利。益。而。已。而。與。外。國。人。相。較。此。等。利。益。反。為。外。人。所。特。有。夫。內。河。小。輪。船。皆。用。外。國。旗。號。者。何。也。揚子江一帶多用日商名義。西江一帶多用英商美商等名義。其實資本皆出自華商也。用。本。國。名。則。承。辦。難。過。關。難。滋。事。多。而。賠。累。難。攤。捐。多。而。應。酬。難。悉。他。國。旗。則。百。結。並。解。也。行。商。之。多。託。外。國。名。義。何。也。有。三。聯。票。完。子。口。半。稅。而。雖。經。千。百。釐。卡。無。所。留。難。也。鐵。路。公。司。官。辦。則。一。文。不。能。集。洋。款。則。爭。趨。惟。恐。後。者。何。也。明。知。其。大。利。所。在。而。又。畏。法。律。之。不。可。恃。不。能。堪。官。吏。之。魚。肉。附。於。洋。人。則。高。枕。無。患。也。自。餘。各。事。莫。不。皆。然。

似此不過其一二端而已。夫以吾民風氣之不開。平準學理之不講。雖爲政府者。日日家喻戶曉。勉其從事於各種之富國事業。猶恐其不肯擔任。或擔任而不能善其事。而況乎其禁搏之而敲削之也。即使無外界之侵入。而生齒日繁。人滿爲患。猶且非興新業。不足以相周相救。而況乎掀天揭地之風潮。承其後也。夫使吾不能自開其源。而亦無能撓而奪之者。則姑以俟諸異日。或尙有無窮之希望。在將來也。其奈得寸入尺。獲隴望蜀者。既眈眈相逼乎前。而政府之懾狐威者。今日許以寸。明日予以尺。民間之貪蠅利者。甲也。導諸隴。乙也。導諸蜀。如長隄一決。萬流注入。其勢狂奔泛濫。而莫知所屆。不見夫奕者乎。要害之地。爲敵占先。數著則全盤俱負矣。今我國民。以敵人前此所下之數子。猶爲閑著乎。夫既已制我之死命矣。及今知之。而補救固已大難矣。今不知而後局更何堪問也。在本國有地主應享之權利者。猶且如是。其在外者。更何有焉。吾嘗游歷美洲澳洲日本諸地。察華商之情況。皆有一落千丈。不可收拾之概。此諸十年前若霄壤矣。吁。嗟。吁。嗟。夏後十年。又當若何。若是乎。吾中國人之真無以自存也。由今之道。無變今之政。不及一紀。而十八省千百州縣之地。勢必全爲歐美資本家之領域。則

夫此間之數萬萬人。所恃以瞻養殮而資事畜者。惟有鬻身入笠。充某製造廠之工匠。某洋行之肩挑。某鐵路公司之驛卒。某務礦公司之礦丁。某輪船公司之水手。其最上者。則爲通事。焉爲工頭。焉爲買辦。焉至尊矣。至榮矣。蔑以加矣。此非吾過激之言也。二十世紀之人類。苟不能爲資本家。即不得不爲勞力者。蓋平準界之大勢所必然也。天事勢。至於若彼。則我民族。其與噍類矣。然而政府可以如故也。官吏可以如故也。彼所取者。實而豈惟其名。所吸者。血而豈惟其膚也。所謂無形之瓜分者。如是如是。以視有形焉者。之利害輕重。何如哉。嗚呼。險哉。工商政略之可畏如此其甚也。

二十世紀民族競爭之慘劇。千枝萬葉。千流萬湍。而悉結集於此一點。然則吾人之應之者當如何。或曰。今後之天下。既自政治界之爭。而移於平準界之爭。則我輩欲圖優勝。宜急起以競於此。嘻。此又不知本末之言也。夫平準競爭之起。由民族之膨脹也。而民族之所以能膨脹。罔不由民族主義。國家主義而來。故未有政治界不能自立之民族。而於平準界能稱雄者。不然。中國人貨殖之能力。豈嘗讓他人哉。而今顧若此。毋亦梗其中者多。所蠹而盾。其後者之無所憑也。故今日欲救中國。無他術焉。亦先建設一

民。族。主。義。之。國。家。而。已。以。地。球。上。最。大。之。民。族。而。前。建。設。適。於。天。演。之。國。家。則。天。下。第。一。帝。國。之。徽。號。誰。能。篡。之。而。特。不。知。我。民。族。有。此。能。力。焉。否。也。有。之。則。莫。強。無。之。則。竟。亡。為。強。為。亡。間。不。容。髮。而。悉。聽。我。輩。之。自。擇。噫。嚙。吁。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念。天。地。之。悠。悠。獨。愴。然。而。涕。下。噫。嚙。吁。吾。又。安。知。夫。吾。涕。之。何。從。哉。

著者附記

初本擬著「論商戰之可畏更甚於兵戰」一篇但其要點既已著於本論故遂已之

魯狄口公身

山山之

手無斧柯

奈山何



## 政治

## 公民自治篇

明夷

此明夷先生之來稿也。其推重民義。以地方自治爲立國之本。可謂深通政術之大原。而最切中國當今之急務也。又其引例詳而博。論理透而達。尤足以發皇耳目。開拓心胸。因亟錄之。以廣其傳。但其以立公民之事。望諸政府。又以立公民爲籌款一法門。則與記者所見。不無異同。記者以爲公民者。自立者也。非立於人者也。苟立於人。必非真公民。徵諸各國歷史。有明驗矣。至公民之負担國稅。則權利義務之關係。固當如是。非捐得此名以爲榮也。若以是爲勸民之一術。則自由權之必不能固明矣。於此諸義。未敢苟同。雖然。論學理與論事勢。其道固不得不異。茲篇所言。救時之良言也。爲今日之中國說法也。讀者深知其意焉。則著者之所望也。亦記者之所望也。本社記者識

舉中國萬里之土地。四萬萬之人民。內治外交之繁夥劇蹟。而人人不分任。惟政府一

二人任之。雖聖人亦有不周者矣。士民觀國政之不善。則歎惜痛恨曰。此地方官之不善也。外而守令。內而諸曹。觀國政之不善。國體之削弱。則又歎惜痛恨曰。此大官之不善也。吾輩小臣不得與焉。若京卿司道。近于大官矣。則又歎惜痛恨國政之不善。國體之削弱。曰。公卿督撫之責任也。吾輩閒曹何與焉。其大學士尙書侍郎督撫。觀國政之不善。國體之削弱。則歎惜痛恨曰。此樞臣之責任也。吾輩何與焉。其樞臣觀國政之不善。國體之削弱。亦痛心蹙額歎惜痛恨曰。此首輔之責任也。吾輩隨班何與焉。吾自與公卿士大夫遊而習聞之。乃以四萬萬人之大國。無一人有國家之責任者。所謂國無人焉。烏得不弱危削亡哉。嗚呼。豈不異哉。雖然。此非其不忠之謾託也。本朝之法。鉗制其下。上下隔絕。官民隔絕。其權限實有然也。而所謂首輔者。則類皆以親王國戚旗人爲之。身未嘗學問。足未出國門。其才僅足以奉君上之意旨。而以尊寵壓百僚而已。故中國雖有四萬萬人。而實得一二人。且得一二警聾瘖跛心疾之人。以此政體投之。季世亂時。已不能立矣。夫今歐美各國。法至美密。而勢至富強者何哉。皆以民爲國故也。人人有議政之權。人人有憂國之責。故命之曰公民。人人皆視其國爲己之家。其得失肥

瘠皆有關焉。夫家人雖有長幼貴賤。而有事則必聚而謀之。以同其利而共其患。今以此一二警蹙蹙跛心疾之人。而負荷萬里之廣土衆民。以與彼數千萬人分任極輕者。關其成敗不待計算矣。孔子之經義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又曰。靈承于旅。又曰。謀及庶人。又曰。媚于庶人。孟子曰。國人皆曰賢。然後用。國人皆曰可殺。然後殺。此不易之經也。然此猶言義理。吾姑爲言事勢可乎。夫以一人任重任易乎。抑衆人分其重任易乎。必曰衆易矣。同舟遇風。則胡越同心。一人專利。則至親袖手。與衆人同憂樂易成乎。抑一人獨憂樂易成乎。必曰與衆同憂樂易成矣。爲人謀與己自謀孰周乎。則必曰爲人謀不如爲己謀之周矣。夫歐美日本各國之立公民也。使人人視國爲己。而人人公講其利害而公議之。故上之有國會之議院。下之有州縣市鄉之議會。故其愛國之心獨切。親上之心甚至。昔法之償德兵費也。十五萬萬。限期三年。法人年半而償之。此非公民而能得是哉。蓋其分責一大任于數千萬人也。乃所以陶融鑄冶數千萬人而爲一體也。夫以數千萬人而共擔一任。其政安得不美。密易舉哉。以數千萬人共治一體。則其力安得不堅固。洪大哉。以人人自謀。安得不親切哉。故弊無不克去。而利無

不能與。事無不能舉。而力無不能入。此今大地各國致富強之成效大驗。而非儒生空言引經之迂說也。故有公民者強。無公民者弱。有公民雖敗而能存。無公民者經敗而即亡。各國皆有公民。而吾國無公民。則吾國孤子寡獨而弱敗。若吾國有公民。則以吾四萬萬人選公民至多。以多公民與少公民者較。吾國必較列國而尤強。故今之變法。第一當立公民矣。今中國民智未開。雖未能遽立國會。而各省府州縣鄉村之議會。則不可不立矣。且今各省府州縣。常有公局。有紳士聚而議之。又有大事則開明倫堂而公議。有司亦常委入焉。是議會中國固行之矣。吾粵尤久行之。特制未明宣。法未詳密。任數紳士之盤踞爭傾。而未嘗有國法以爲之監定。故未見其大益。而所以助有司之治而道小民之情。爲功已大矣。但在立定律。舉公民以爲之。則長官劣紳不能武斷。而公民爲公益。得以自爲謀焉。故人人與之俱死。而後可與俱生。人人與之俱亡。而後可與俱存。公民哉。人人與之同憂。而君可免憂。人人與之同患。而國可免患。公民哉。人人與之同權。而君權益尊。人人與之同利。而君利益大。公民哉。夫英之維多利亞。德之威廉第一。其威名尊榮。與亡國奔走或被殺逐者亦遠矣。故明夷子曰。今中國變法。宜先



立公民哉。

凡公民之制。美國則男子年二十無過犯。人人得爲之。德則有租三千。納稅十二馬克。英則納四十喜林。奧則百金。其法意瑞荷璉挪各國。皆數十金不等。日本則納六元者。得爲之。皆取有名譽無過犯。許爲公民。公民者。擔荷一國之責任。共其利害。謀其公益。任其國稅之事。以共維持其國者也。既有公民之資格。則可被選舉爲鄉縣郡國之議員。鄉官。可自舉鄉縣郡國之議員。鄉官。若無公民之資格。則不得舉充鄉縣郡國之議員。鄉官。亦不得自舉鄉縣郡國之議員。鄉官。夫凡人皆有耻心。皆有好事心。況合舉國大衆而驅之。如風潮之怒涌也。其聲必大。有報館而鼓之。如鐘鐸之激撞也。其響必應。人之有耻心好事心進上心。必日增而大長。既耻不列于公民。尤樂預於選舉人。尤望已之可爲議員。鄉官。而發論議而舒其意志也。蓋舉國之人。苟非貧極無聊者。無不發揚其厲而爭爲公民矣。

凡既爲公民有四益。一愛國之心日熱。二恤貧之舉交勉。一行已之事知耻。一國家之學開智。加以報館之終日激揚。大衆之互相鼓勵。日進而愈上。行已知耻。則風俗日美。

而犯罪者少。恤貧交勉。則仁心日長。而貧民有託。愛國熱心。則公益日進。而國事有賴。學識開進。則才能日練。而人地升進。是以舉國之民而進化之。而後能以舉國之政事。風俗而進化之。昔者普爲法弱。幾不成國。自立公民。而國驟強。此其明效也。是故今歐美日本各國。乃至專制之俄。無不立公民者。雖少分等級。而其不能不立公民。則一也。故昔者之國。爭在一君一相一將之才。今者之國。爭在舉國之民之才氣心識。與其舉國之政之學。及其技藝器械。即以中國之大。而昔者敗于蕞爾之日本者。非吾將相之才之必遠遜于日本也。乃吾無公民之不如日本也。以無公民。則散四萬萬而爲數人。有公民則合數千萬而爲一人。此其勝敗之數也。夫萬國皆有公民。而吾國獨無公民。不獨抑民之資格。塞民之智慧。遏民之才能。絕民之愛國。導民之無耻已也。且人有寥寥之寡民。而善待而用之。其民日進。其國日強。其主日榮。吾有地球第一之衆民。乃不善待而善用之。其民日退。其國日削。其主日辱。孰得孰失。不待再計而決矣。抑且舉萬國皆有公民之資格。以貴其民。而吾乃遏民使賤。昔者一國閉關而立。鉗制之餘。民智未開。猶之可也。今萬國比較。日視各國之民如此其通貴。其國因以致富強也。吾國之

民如此其辱賤。而國日以削弱也。梟桀之民。將自求之。夫使民自求之。則有土崩瓦解之憂。有主弑國亂之禍。英法意奧。百年內亂。可爲鑒也。孰若君自與之。則有尊君親上之美。有愛國奉公之益。普之威廉法之拿破侖之盛強。可爲法也。戊戌之秋。我聖主嘗欲開議院以同民矣。此所謂自君與之者也。然且吾民未嘗有求之。而聖主慨然行謀及庶人之典。此大地所未有。而絕出于萬國者也。雖今民智未開。未能遽行。若夫州郡鄉邑之議院。則雖俄之鉗壓專制。猶行之矣。今變法第一。當令省府州縣鄉市徧舉公民。選舉議員而公議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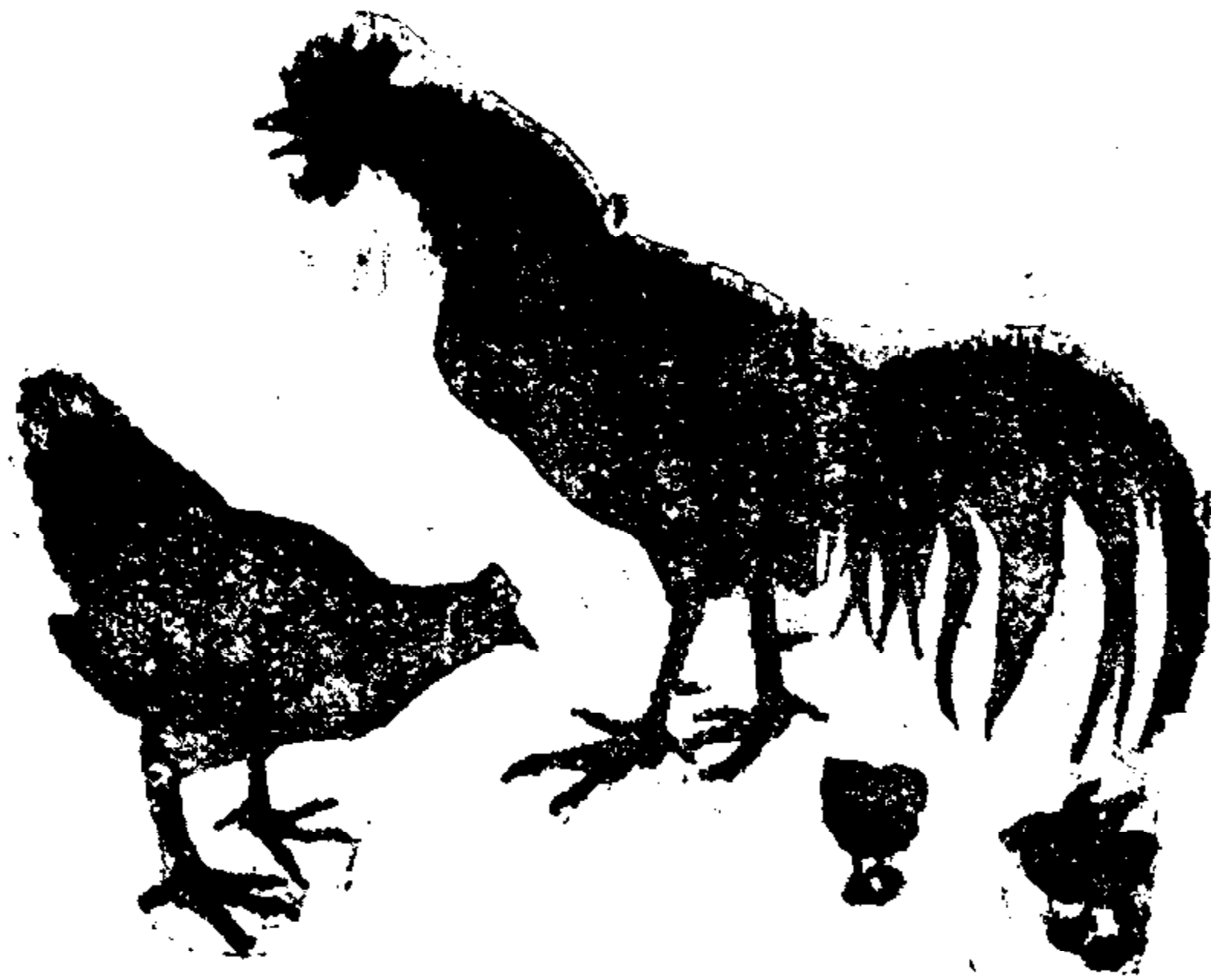
今中國舉公民之制。凡住居經年。年二十以上。家世清白。身無犯罪。能施貧民。能納十元之公民稅者。可許爲公民矣。凡爲公民者。一切得署銜曰公民。一切得與齊民異。如秦漢之爵級然矣。既爲公民。得舉其鄉縣之議員。得充其鄉縣府省之議員。得舉爲其鄉市縣府之官。不爲公民者。不得舉其鄉之議員。不得舉充鄉縣府省之議員。不得舉充鄉市縣府之官。一切權利。不得與公民等。如此則榮辱殊絕矣。民將皆發憤爲公民。民將皆自愛而重犯法而期爲公民。民將皆務施捨而爲公民。民將皆以清白貽子孫。

而爲公民。民將皆勉輸十元而爲公民。民將皆好學而期爲議員爲鄉官之公民。其未能爲公民者。皆將有進憤愧耻之心。其已爲公民者。皆將有愛國施捨自重好學之志。夫民抑之則無耻。冷之則自守。塞之則蠢愚。揚之則進上。熱之則摩厲以須。導之則開明通達。況以中國之夙昔教化。而生質敏慧者乎。一舉公民。則舉國四萬萬之民。進于愛國。進于公益。進于自重。進于好施。進于學識。踊躍磨濯。如大海之鼓潮。如巨風之振山也。其孰能禦之。

且今內外汲汲憂貧。司農之終日仰屋也。疆臣之終日持籌也。群吏之分途搜括也。摸金都尉。搜粟中郎。無不徧及矣。間架推酷。賣賭鬻爵。無不入徼矣。裁職事之官。停群臣之俸。絕勛烈世爵之祿。無所不至矣。而無如百執胸中。只知中國之舊法。而不知東西之新法。甚且政務處。只知節流之死法。不知開源之生法。宜其極力搜括聚斂而無所補也。夫以舊制之壞若彼。執政之謬若此。吾不敢以新法理財告之以累吾民矣。惟今姑以立公民之一法告之。或不以爲愛民同民之義行之。姑以爲籌款之法行之可乎。自道光二十九年。普計民數四萬二千六百七十三萬。以東西各國例之。五十年人數當

倍。自道光二十九年至今。五十餘年矣。人數當倍至八萬萬五千萬。吾中國養育之法。未至。或不能倍。且咸豐時大亂。或喪其十之二三。或數未能確。然以各國公理推之。必五六萬萬矣。但未嘗核算。人引舊文而忘之耳。即以少數五萬推之。男子當二萬五千。吾粵人也。且以粵論。順德、新會、番禺、南海、香山、東莞之大鄉。如九江、沙頭、兩龍、容奇、桂洲、外海、沙灣、潮連、等鄉。男子數皆十數萬。過于東西一大郡矣。英德法之盛。以二三十萬人以上爲大都會。比于吾粵之大鄉。曾不足齒數。故吾粵人數數千萬。可比英法德奧意日本者也。而戶口亦多給足。人民有氣好進上。虛銜翎頂之無用。而爭輸重金以捐之也。以炫榮于鄉衆。若有公民之實權利。若稅僅十金。其將耻于不齒而爭爲之也。壯男必十逾大半矣。故即以廣州一府論。人口千餘萬。男子不止六七百萬。老壯男子三四百餘萬。公民必可得百萬。人納公民稅十元。是即一府歲入千萬矣。其餘九府四直州。當近得百數十萬公民。亦可得千數百萬。其他江浙四川之富庶。亦略與粵近。當得千餘萬。如此已得五六千萬。此外十八行省。應合得四五千萬。故但以公民一事論之。已可歲籌萬萬。因人心之樂輸。而未嘗有分毫強之。既可同民。又可集大款。然則爲今

民 日計。一舉而數善備者。雖孔孟管葛拿破侖畢士麻克復生。亦何能捨公民。何能捨公  
(未完)



# 教 育

## 中國新教育案

愛 國 心

### 第一章 新教育之精神

#### 第一節 愛國心

今世之善言教育者必曰國民教育國民教育何所以養成具體之國民使戰勝於物競界也苟不爾爾則何必以此爲公衆事業而赴之厲之如此其亟亟也凡國之所以立不惟其土地之尠大不惟其物產之豐饒不惟其人民之衆多而惟其人民愛國心之真實此心也不消磨于富貴不耗折于貧賤遇強暴則抵抗愈力經挫折而鍛鍊益堅國之強弱恒視此心之強弱爲比例差徵之古其例夥矣而在于今者如葭爾之杜蘭斯哇能與赫赫朝日之英相持眇小之非律賓能與泱泱大風之美爲敵姑無論其人之捐生命洒鮮血以延將危之國脈其勢殆莫能亡也藉令竟亡矣吾知自由不死人道不滅雖虎狼之英美終不能不任其有獨立之一日何也彼英美能自強大能自以

其強大而凌弱小豈有他哉亦各本于其愛國心耳以愛相較以心相持則強大豈必在英美而弱小豈必在非杜乎杜也非也英也美也均是國也其民既均此心矣心既均此愛矣則欲杜與非之不國是不啻欲英美之不國也欲杜非之屈于英美是不啻欲英之屈于美美之屈于英也有愛國心相等之國民則兩相對待之勢不以國形之強弱大小而判其幾有如此者

愛國心何自發乎曰發於自然之天性而非出于人爲也夫少年遊釣之山水魚鳥猶親祖宗墳墓之邱墟夢魂常繞西人之得新地輒命以母國之地名孔子之去宗邦不聞如去齊之接淅是愛之鍾于故鄉也外戚友而內其家疎鄉隣而親其族推之歐美人之自相結黃白種之互相排是愛之根于同種也宗教一而心思智慮齊職業同而勞逸甘苦共容異域者聞鄉音則神相契臨戰地者當敵陣則氣愈團是愛之熱于本羣也夫若故鄉若同種若本羣非即所以爲國之要素乎使其不愛此數者也則直謂之爲無愛國心之原素也可亦既知愛其鄉與種與羣矣乃獨不能愛其國則何故哉一吾深悲夫吾國民之乏愛國心也嘗覃思熟慮以尋其故雖原因甚繁然即就前者三



要素推之。亦可見其概焉。故鄉之愛之不能推及于國也。則以國內之交通機關。向不完備。疆土廣大。而風習不齊。人各局于出生之一隅。其愛力自無涵蓋四海之量。東南諸省。聲氣較西北爲靈通者。非偶然也。得水利之便也。夫不能化畛域于國中。則出國門而飄零愈易。不能共苦樂于平日。則處危難而團結愈難。此自然之勢也。愛國心缺乏之因一也。同種之愛之不能推及于國也。則以秦以前之國權。惟本來之貴族得而操之。故聖人立教。因時制宜。安內則以尊王爲歸。對外則以攘夷爲的。蓋所謂王者。即同種之中樞。而所謂夷者。乃異種之代名也。本此精神。張此旗鼓。而黃帝子孫之勢力。遂滔滔汨汨。自西而東。自北而南。汗漫于茫茫九州之內。乃漢晉以還。而神聖之靈。都秀淑之華。胄屢蹂躪于胡塵馬足之下。向之不得不攘之者。今日不得不尊之矣。即此二義。橫陳于頭腦之中。而解辯之途。塞鑿戰于廟堂之上。而調停之計。窮於此而欲破鷸蚌之爭。免漁翁之利。蓋其難哉。愛國心缺乏之因又一也。本羣之愛之不能推及于國也。則自法律嚴聚會之禁。而民氣日漓。事業鮮共同之益。而團體不立。試舉政界學界以及兵農工商諸組織。而剖析之。考察之。則何人非抱自私之目的。何事非屬自利。

之行爲乎。夫無羣。猶可言也。聚私人。而成私群。豈復能相容乎。是愛國心。缺乏之因。又  
一也。此數分。因之外。更有一總因在焉。國也者。對立而成者也。春秋戰國之時。會盟征  
伐。國交蓋繁劇矣。彼時之君相士民。亦孰不思自固吾國哉。及一統之勢成。而人久安  
于惟我獨尊之天下。以故在上者。惟思辟土地于八荒之外。而不講對立之方。在下者  
惟知營身家溫飽之私。而不計公共之利。國之位置。恒進級與天下齊。而與身家之關係。  
蓋遙遙欲絕矣。此所以國民腦中。常驚于世界之空想。非惟不審國之所以立。直將國  
之何以爲國者。而亦忘之也。此今日之形勢所由成也。

由此觀之。此最高尙最優美之愛國心。非必他國人所受於天賦者。獨優而我國獨劣  
也。而其現象。今若此者。過不在天行。而在人事焉。人事之過。惟人事可以藥之。藥之維  
何。曰教育是已。教育者。所以發揮人類固有之特性。擴充而光大之者也。其特性之隱  
伏而未顯者。則爲之導。其甲坼而萌芽之。其特性之斲喪而幾微者。則爲之排。其  
阻力而回復之。教育之能事畢焉矣。吾嘗讀西史。而知歐美各國民。真實完滿之愛國  
心。其勃興磅礴。亦不過近百餘年事耳。今試舉一二以爲例。其在德國。當十八世紀以

前群族散漫分土分民。所謂「日耳曼祖國」之思想。未嘗一印於國民之腦質中。及千八百六年。拿破侖入寇普魯士。戰於埃拿。幾喪普國之半。於是國民的意識。乃驟興。名士威里謙等昌之。謂失去之國力。不可不以民力而補之。而安特士達因諸賢。益以養成德意志國民爲教育之宗旨。國民學校。徧於國中。而耶安氏首倡國語歷史謂本國語及本國歷史之教。謂用他國語以教授害國民之性情。於是德國國粹之主義。大行。此德意志人愛國心之由來也。其在法國。自盧梭首倡人權平等之大義。拿破侖實行世界公民之理想。其所根據者。似與所謂民族主義國家主義不能相容。雖然。其結果之現象。乃大反是。自經革命建帝國之後。法人漸自覺其國力之偉大。而汲汲思所以維持之。於是宗教教育廢。而國家教育興。無論屬何階級之人。其受教育皆同等。而一以法國地誌。法國歷史爲宗。此法蘭西人愛國心之所由來也。其在美國。自十七世紀以來。歐人之移住者。日新月盛。其中最有力者。爲英吉利人及荷蘭人。然英人常忠於英國。荷人常忠於荷國。各務發揚其固有之國風。不相統一。意見衝突者。殆亘百年。及一千七百七

十六年獨立之戰起。凡居於美土者。國國種種之人民。皆以同一之目的。互相提携。於是水乳交融。而一種新國民。號為美利堅人者。殆出現於世界。爾後政治家。欲維持此精神。使永不散墜。故定教育為公共事業。凡一國之兒童。皆有受教育於國家之權利。凡一國之父兄。皆有為國家教育兒童之義務。此美利堅人愛國心之所由來也。且餘各邦。雖沿革不同。而大致相類。由此觀之。愛國心之賦於天性者。雖盡人皆同。而其或隱或現。或強或微。亦豈不以人地耳。故謂吾中國人無愛國心之種子。則亦已耳。苟其有之。則於教育之事。不可不深留意也。

今欲發達吾人之愛國心。其法有二。

一曰。嚴外國與吾國之別。此疆爾界。重門所以禦暴也。主令賓從。太阿無使倒持也。夫耶教雖以愛人如己。視敵如友為主義。而行于歐美諸強之國際。其性質與勢力。亦僅是于政事兵備商工業以外。養流通之和氣。混急劇之殺機耳。欲政事兵備工商業競爭之激烈。何嘗有宗教之意味。能調和于其間乎。況今為民族帝國主義。磅礪汪洋之時。其強弱均勢。文野同度之國民。交通往來。猶得受同等之待遇。非然者。直視為犬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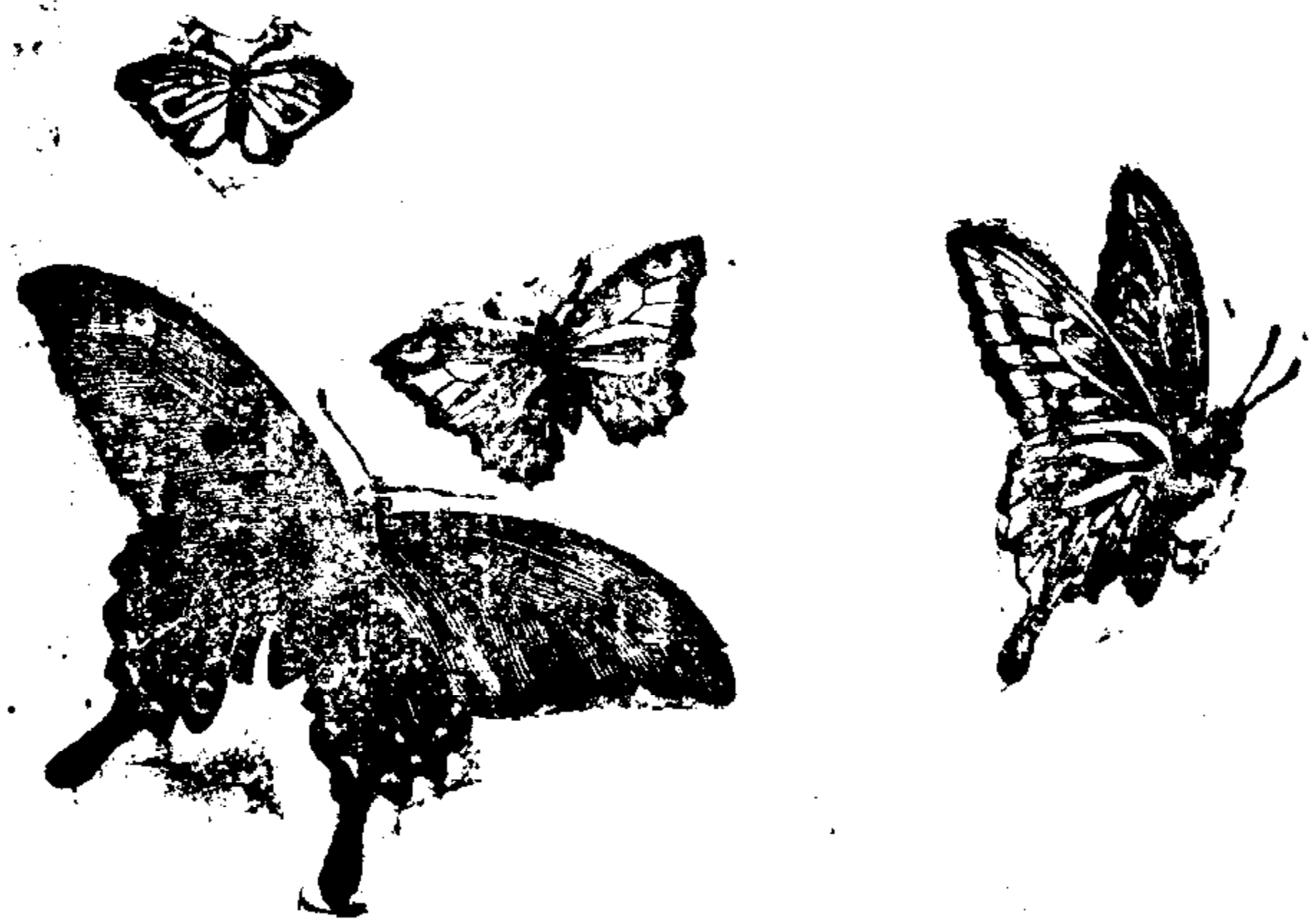
以役之逐之耳。此他色人種之所以爲白哲者所蔑視。昭然不容諱也。夫我往彼國。既如羊之入虎羣。彼來我國。其必如虎之入羊羣。明矣。不知爲虎而橫遭其搏噬者。其際遇爲可哀。明知爲虎而故仰其聲威者。其情形則可殺。天下事惟能自作之。自受之。自成之。自敗之。于人何與。于人何求。所謂愛國云者。愛我之國。非以人之國爲可愛。而我亦愛之也。愛國云者。我自愛之。非以我之國爲可愛。而亦望人之愛之也。是故師人之長可也。忘己之本不可也。用外人可也。用于外人不可也。友外國可也。奴于外國不可也。吾願有志教育者。導國民以國際之精神也。

一曰。明政府與國家之別。蓋國家者。公權之所生。其組織爲全體。政府者。公權之所集。其位置僅居全體之一部耳。故必所集之權。一出于公。然後對外而有代表之資格。在內而成統治之機關。不然則所謂政府者。政府之政府耳。于國家無與也。不竊惟是。即使政府而真爲國家之政府矣。而政府之力有限。國家之力無窮。政府者。恃國家之擁護。而不可須臾離者也。帑藏告虛也。必待國富以資挹注。軍備不足也。必恃國力以圖擴張。夫是以國家富強。而政府即不憂貧弱。其一母一子。一主一從。

之。性。質。相。異。如。此。其。章。章。也。恫。夫。吾。國。人。之。誤。認。政。府。之。即。國。家。也。若。彼。赤。子。終。身。仰。乳。哺。于。父。母。若。濟。巨。川。始。終。委。利。害。于。舟。人。其。對。內。也。責。任。放。棄。而。不。盡。曰。此。朝。廷。之。職。也。吾。何。聞。焉。其。對。外。也。權。利。被。侵。而。不。憲。曰。此。朝。廷。之。意。也。吾。何。拒。焉。彼。其。意。豈。不。以。歷。代。易。姓。受。命。必。改。正。朔。易。服。色。今。則。正。朔。猶。是。也。服。色。猶。是。也。鐘。簫。未。改。而。歌。舞。方。長。庸。詎。知。古。之。滅。者。滅。政。府。國。家。不。過。政。府。之。附。屬。故。政。府。亡。而。國。家。固。可。以。存。今。之。滅。者。滅。國。家。政。府。不。過。國。家。之。贅。旒。政。府。未。亡。而。國。家。已。不。保。也。彼。印。度。之。亡。二。百。年。矣。而。今。日。土。酋。政。府。之。多。蓋。不。可。勝。計。彼。印。人。之。所。以。致。此。者。毋。亦。以。誤。認。政。府。爲。國。家。故。雖。久。亡。而。今。不。悟。也。吾。願。有。志。教。育。者。語。國。民。以。國。家。之。範。圍。也。

吾。請。爲。吾。國。中。施。教。育。受。教。育。之。人。正。告。曰。公。等。所。有。之。國。何。國。也。世。界。上。文。明。發。軔。第。一。之。祖。國。也。有。國。千。年。歷。史。光。靈。赫。赫。貫。天。麗。日。第。一。之。名。國。也。控。五。洲。中。最。大。之。洲。而。爲。其。主。人。翁。跨。寒。溫。熱。三。帶。扼。形。勝。備。物。產。第。一。之。雄。國。也。有。四。萬。萬。同。胞。聯。袂。成。長。城。揮。汗。成。洋。海。而。又。智。慧。能。力。度。絕。尋。常。第。一。之。神。聖。國。也。於。戲。嘆。哉。有。國。如。此。在。旁。觀。者。方。贊。嘆。公。等。之。位。置。艷。羨。公。等。之。憑。藉。歎。之。妒。之。思。所。以。竊。附。之。而。篡。取。之。

而公等顧漠然無所用其情何也公等乎公等乎公等欲使公等之國爲世界何等國斯爲何等國矣公等欲使公等之身爲國中何如人斯爲何如人矣其母以國爲人國而視爲我身所有之國其母以身爲己身而視爲我國所有之身以是施教育則間接以漲進國家之全體而其利溥以長以是受教育則直接以改良國家之阿屯而其利厚以實而不然者則英人在香港何嘗無教育俄人在海參崴何嘗無教育日人在臺灣何嘗無教育彼其受教育者固皆中國人也獨不知其於中國之盛衰存亡有絲毫之影響焉否也





# 學 術

## 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

中國之新民

### 第三章 全盛時代

#### 第二節 論諸家之派別

(續第四號)

欲知先秦學派之真相。則南北兩分潮最當注意者也。凡人羣第一期之進化。必依河流而起。此萬國之所同也。我中國有黃河揚子江兩大流。其位置性質各殊。故各自有其本來之文明。爲獨立發達之觀。雖屢相調和混合。而其差別相自有不可掩者。凡百皆然而學術思想其一端也。北地苦寒。瘠瘠謀生不易。其民族銷磨精神。日力以奔走衣食。維持社會。猶恐不給。無餘裕以馳騫於玄妙之哲理。故其學術思想。常務實際。切人事。費力行。重經驗。而修身齊家治國利羣之道術。最發達焉。惟然。故重家族。以族長制度爲政治之本。封建與宗法皆族長政治之圓滿者也。敬老尊先。祖隨而崇古之念。重保守之情。深排外之力。強則古昔稱先王。內其國外夷。狄重禮文。繫親愛。守法律。畏天命。此北學之精神。

也。南地則反是其氣候和其土地饒其謀生易其民族不必性一身一家之飽煖是故常達觀於世界以外初而輕世既而玩世既而厭世不屑屑於實際故不重禮法不拘拘於經驗故不崇先王又其發達較遲中原之人常鄙夷之謂為蠻野故其對於北方學派有吐棄之意有破壞之心探立理出世界齊物我平階級輕私愛厭繁文明自然順本性此南學之精神也今請兩兩對照比較以明其大體之差別列表如下。

北派崇實際

北派主力行動主

北派貴人事

北派明政法

北派重階級 中庸曰親親之殺尊賢之等禮所生也

北派重經驗

北派喜保守 孔子曰非先王法服不取服非先生法行不敢行

北派主勉強 勉強者節性也書曰節性惟日其邁董子曰勉強學問勉強行進孔子曰克己復禮為仁

南派崇虛想

南派主無為靜主

南派貴出世

南派明哲理

南派重平等 如莊子齊物許行並耕之論

南派重創造

南派喜破壞 老子曰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

南派明自然 自然者順性也莊子山木之喻渾沌窳之喻皆其義也

北派畏天 孔子曰畏天命

北派言排外

北派貴自強

南派任天 老子曰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

南派言無我

南派貴謙弱

古書中言南北分潮之大勢者亦有一二焉。中庸云寬柔以教不報無道南方之強也。程金革死而不厭北方之強也。孟子云陳良楚產也悅周公仲尼之道北學於中國北方之學者未能或之先也是言南北之異點彰明較著者也。要之此全盛時代之第一期實以南北兩派中分天下北派之魁厥惟孔子南派之魁厥惟老子孔學之見排於南猶老學之見排於北也。試觀孔子在魯衛齊之間所至皆見尊崇乃至宋而畏矣。至陳蔡而阨矣。宋陳蔡皆鄰於南也。及至楚則接輿歌之丈人擲楡之長沮桀溺目笑之無所往而不阻焉。皆由學派之性質不同故也。北方多憂世勤勞之士孔席不煖墨突不黔栖栖者終其身焉。南方則多棄世高蹈之徒接輿丈人沮溺皆汲老莊之流者也。蓋民族之異性使然也。

孔老分雄南北而起於其間者有墨子焉。墨亦北派也。顧北而稍近於南。墨子生於宋。

宋南北要衝也。故其學於南北各有所採而自成一家。言其務實際貴力行也。實原本於北派之真精神而其刻苦也過之。但其多言天鬼頗及他界肇創論法漸闡哲理。力主兼愛首倡平等。蓋亦被南學之影響焉。故全盛時代之第二期以孔老墨二分天下。孔老墨之盛非徒在第二期而已。直至此時代之終。其餘波及於漢初。猶有鼎足爭雄之姿。詳見第三章今為三大宗表。示其學派勢力之所及如下。

小 康 一 派

大 同 一 派

天 人 相 與 一 派

心 性 一 派

考 證 一 派

孔 學

春秋據亂世升平世之義。以法治國。以禮率民。故法家言亦頗出於此。其的傳者為荀卿。而李克李悝等之治術亦多本此。李斯受其道以相秦。秦制多本焉。漢初賈誼黽錯皆汲其流。此派之傳最永。

春秋太平世之義。傳諸子游。而孟子大昌明之。荀子非十二子篇。攻子思孟子云。以為仲尼子游為姦厚於後世。可見子思孟子之學實由子游以受於孔子也。此派為荀派所奪。至秦而絕。

此派亦春秋之學。而其原出於易與洪範。蓋九流所謂陰陽家者。此派之流裔也。以緯書為論宗。齊派（即北東派）多由此出。至漢代而極盛。董子及其餘今文家言皆其子孫也。

世子（碩）漆雕子等傳之。孟子荀子告子。皆各明一義。閱千餘年後。衍為宋明學。

孔子祖述憲章。徵夏禮殷禮於杞宋。讀易章編三絕。蓋於考證古書。三致意焉。北派之重經驗崇前古。勢則然也。此派亦荀卿受之。漢與六經皆荀卿所傳。衍為東漢初唐注疏之學。其末流盛於本朝乾嘉間。

三宗

記纂一派

孔子因魯史作春秋。左邱明探國語以為之傳。蓋北學重先例。故史學之興。亦相因而至者也。太史公以紹述孔學自命。其作史記。即受孔子此派之教也。

哲理一派

此道德家言之正宗也。莊列傳之。大盛於魏晉間。

厭世一派

凡游心空理者。必厭離世界。楚狂沮溺之徒。皆汲老學之流也。後世逸民傳中人。皆屬此派。

老學

權謀一派

老學最毒天下者。權謀之言也。將以愚民。非以明民。將欲取之。必先與之。此為老學入世之本。故縱橫家言。實出於是。而法家末流。亦利用此術。韓非子有解老等篇。史公以老韓合傳。最得真相。此派極盛于戰國之末矣。

縱樂一派

楊朱傳之。數千年來。日盛一日。

神祕一派

谷神玄牝。流沙化胡。蓋必有所授焉。後衍為神仙方術家言。盛於秦漢。復為符籙丹鼎之學。盛於漢末三國六朝。

兼愛一派

此墨學正宗也。禽滑釐等為鉅子。宋輕尹文。以禁攻寢兵為務。皆此學之感化也。戰國之末。祖述之者極盛。

墨學

游俠一派

凡兼愛者必惡公敵。除害馬乃所以愛馬也。故墨學衍為游俠之風。楚之攻宋。墨子之徒。赴其難而死者七十二人。皆非有所為而為也。殉其主義而已。自戰國以至漢初。此派極盛。朱家郭解之流。實皆墨徒也。

名理一派

墨子經說上下大取小取等篇。多名家言。莊子天下篇。言南方之墨者以堅白同異之論相訾。以簡偶不侔之言相應。

此其大略也。雖然，吾非謂三宗之足以盡學派也。又非如俗儒之牽合附會，欲以當時之學派，盡歸納於此三宗也。不過示其勢力之盛，及拓殖之廣云爾。請更論餘子。

南北兩派之中，北之開化先於南，故支派亦獨多。陰陽家言，胚胎時代，祝官之遺也。法家言，遠祖周禮，而以管子爲繼，別之大宗。申商爲繼，彌之小宗。及其末流，面目大殊焉。名家言，最後起，而常爲諸學之媒介者也。孔老墨而外，惟此三家，蔚爲大國，巍然有獨立之姿。而三家皆起於北方，此爲全盛時代第三期。

齊海國也。上古時代，我中華民族之有海思想者，厥惟齊。故於其間，產出兩種觀念焉。一曰國家觀，二曰世界觀。國家觀，衍爲法家世界觀，衍爲陰陽家。自管仲藉官山府海之利，定霸中原，銳意整頓內治，使成一『法治國』(Rechtsstaat)之形。管子一書，實國家思想最深切著明者也。但其書必非管子所自作。殆戰國時其後輩所纂述要之。此書則代表齊國風者也。降及威宣之世，而騶衍之徒興。史記稱『衍深觀陰陽消息，而作終始大聖之篇，十餘萬言，其語闕大不經，必先驗小物，推而大之，至於無垠，先序今以上至黃帝，學者所共術，並世盛衰，因載其機祥度，制推而遠之，至天地未生，窈冥不可考。

而原也。先列中國名山大川通谷禽獸。水土所殖。物類所珍。因而推之。及海外人之所不能睹。稱引天地剖判以來。五德轉移。治各有宜。而符應若茲。以為儒者所謂中國者。於天下乃八十一分之一耳。中國名曰赤縣神州。赤縣神州內自有九州。禹之序九州是也。不得為州數。中國外如赤縣神州者九。乃所謂九州也。於是有裨海環之。如此者九。乃有大瀛海環其外焉。史記孟子荀卿列傳此其思想何等偉大。其推論何等淵微。非受海國感化者孰能與於斯。都衍所謂先驗小物。推而大之。近世奈端達爾文諸賢。能開出彌天際地之大學說者。皆恃此術也。雖其以陰陽為論根。未免失據。然萌芽時代。豈能以今日我輩數千年後之眼識訾議之耶。關子既沒。而稷下先生數百輩。猶演其風。及秦漢時。遂有渡海求蓬萊之事。徐福之開化日本。皆關子之徒導之也。此為齊派（北京派）之兩大家。齊派之能獨立於鄒魯派以外也。大國則然也。海國則然也。

秦黃族先宅之地。而三皇所迭居也。控山谷之險。而民族強悍。故國家主義亦最易發達。及戰國之末。諸侯游士。輻輳走集。秦一一揖而入之。故其時西方之學術思想。爛然光燄。萬丈有睥睨北南。東而凌駕之之勢。中不害韓。產也。商鞅。馮產也。三晉地勢。與秦

相近。法家言勃興於此間。而商鞅首實行之。以致秦強。逮於韓。非以山東功利主義。與荆楚道術主義。合爲一流。李斯復以儒術緣附之。而李克李悝等。亦兼儒法以爲治者也。於是所謂秦晉派（北西派）者興。秦晉派實前三派之合體。而變相者也。

宋鄭東西南北之中樞也。其國不大而常爲列強所爭。故交通最頻繁焉。於是墨家名家起於此間。墨家之性質。前旣言之矣。而墨翟亦名學一宗師也。名家言起於鄭之鄧析。而宋之惠施及趙之公孫龍大昌之。名家言者其繁重博雜似北學。其推理倣詭似南學。其必起于中樞之地。而不起於齊魯秦晉荆楚者。地勢然也。其氣象頗小。無大主義。可以真自立。其不起於大國而必起於小國者。亦地勢然也。要之此齊秦晉宋鄭之三派者。觀其大體。自劃然。活現北學之精神。而必非南學之所得而混也。地理與文明之關係。其密切而不可易。有如此者。豈不奇哉。

南派之老莊尙矣。而楊朱亦老學之嫡傳也。

楊子居爲老子之徒。見莊子。

楊氏之爲我主義。縱樂主義。

實皆起於厭世觀。列子楊朱篇引其學說曰。『世事苦樂。古猶今也。變易治亂。古猶今也。旣聞之矣。旣更之矣。百年猶厭其多。而况久生之苦也乎。』又曰。『生則堯舜。死則厲。



骨。生則桀紂。死則腐骨。腐骨一矣。孰知其異。蓋其厭世之既極。任自然之既極。乃覺除爲我主義。繼樂主義。更無所可事。此其與近世邊沁彌兒等之爲我派快樂派。由功利主義而生者。迥殊科矣。故北學之有墨南學之有楊。皆走於兩極端之極點。而立於正反對之地位。楊之於老。得其體而並神其用。楊學之幾奪老席。非偶然也。故楊氏不可不列於大家而論之。

許行亦南學一代表也。但其流傳甚微。非惟學說不見於他書。即其名亦除孟子外。未有稱述之者。雖然。其所持理論。頗與希臘柏拉圖之共產主義。及近世歐洲之社會主義。

義 Socialism 社會主義。與無政府主義相類。而亦不盡同。社會主義者。謂平等博愛之理論。而用之過其度者也。 相類。蓋反對北人階級等殺之。

學說。矯枉而過其直者也。至其精神。淵源於老學。固自有不可掩者。老氏以初民之狀態。爲羣治之極則。故其言曰。邴治之極。鄰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民各甘其食。美其服。安其俗。樂其業。至老死不相往來。此正南方沃土之民之理想。而北人所必無者也。北方政論。主干涉主義。保民牧民。皆干涉也。南方政論。主放任主義。此兩主義者。在歐洲近世。互相沿革。互相勝負。而其長短得失。至今尙未有定論者也。十八世紀以前。重干涉主義。十八世紀後半。十九世紀前半。重放任主義。

近則復趨於干涉主義。英國。放任主義之代表也。德國。干涉主義之代表也。盧梭。放任主義之宗師也。伯倫知理。干涉主義之宗師也。格蘭斯頓。放任主義之實行者也。比斯麥。干涉主義之實行者也。而許行實放任主義之極端也。吾甚惜其微言之湮沒而不彰也。漢志農家者流。殆即指許行一派。若僅以李克盡地方者

當之。似不足為一家言也。○又按許行一派。亦兼有墨家主義。殆南而稍染北風也。但墨主干涉。而許主放任。其精神自異。

屈原文豪也。然其感情之淵微。設辭之瑰偉。亦我國思想界中一異彩也。屈原以悲闊之極。不徒厭今而欲反之古也。乃直厭俗而欲游於天。試讀離騷自「跪敷衽以陳詞兮」至「哀高丘之無女」一段。自「靈氛既告余以吉占兮」至「蜷局顧而不行」一段。徒見其詞藻之紛綸雜遝。其文句之連犽俶俛。而不知實厭世主義之極點也。九歌天問等篇。蓋猶胚胎時代之遺響焉。南人開化。後於北人。進化之跡。歷歷可徵也。屈原生於貴族。故其國家觀念之強盛。與立身行己之端嚴。頗近北派。至其學術思想。純平為南風也。此派後入漢而盛。於淮南淮南雞犬。雖謂聞三閭之說法而成道可也。

以上皆各派分流之大概也。北派支流多而面目各完。南派支流少而體段未具。固由北地文明之起先於南。亦緣當時載籍所傳。北詳南略。故南人之理想。殘缺散佚而不可觀者。尚多多也。

諸派之初起。皆各樹一幟。不<sub>知</sub>雜<sub>爾</sub>。及其末流。則互相辨論。互相薰染。往往與其初祖之學說相出入。而旁採他派之所長。以修補之。故戰國之末。實為全盛時代。第四期亦名之混合時代。殆全盛中之全盛也。其時學界大勢。有四現象。一曰內分。二曰外布。三曰出入。四曰旁羅。四者皆進步之證驗也。所謂內分者。韓非子顯學篇云。『自孔子之死也。有子張之儒。有子思之儒。有顏氏之儒。有孟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仲梁氏之儒。有孫氏之儒。』即荀有樂正氏之儒。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故孔墨之後。儒分為八。墨離為三。『而荀子非十二子篇亦云。子游氏之賤儒。子夏氏之賤儒。子張氏之賤儒。』莊子天下篇云。『相里勤即韓非子所謂相里氏也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郭注云二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謫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以舛偶不忤之辭相應。』觀此可見當時各派分裂之大概矣。自餘諸流。雖其支派不甚可考。要之必同此現象無疑也。後世曲儒或以本派分裂為道術衰微。不知學派之為物。與國家不同。國家分爭而遂亡。學術分爭而益盛。其同出一師而各明一義者。正如醫學之解剖。乃能盡其體而無遺也。所謂外布者。各派皆起於本土。內力既充。乃務拓殖民地於四方。於斯之時。地理界限。

漸破有南北混流之觀。史記儒林傳云。孔子既沒。七十子之徒。散游諸侯。故子路居衛。澹臺子羽居楚。子夏居西河。子貢終於齊。西河北西派所領地也。齊北東派所領地也。楚則南派之老營也。孟子曰。陳良楚產也。北學於中國。北方之學者。未能或之先也。是儒行於南之證也。莊子云。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是墨行於南之證也。慎到趙人。田駢接子齊人。皆學黃老道德之術。見史記孟荀傳韓非韓人。有解老之篇。是老行於北之證也。故其時學術漸進。不能以地為限。智識交換之途。愈開而南北兩文明與接為構。故蒸蒸而日向上也。

所謂出入者。當時諸派之各學。常從其所好。任意去就。孟子曰。逃墨必歸於楊。逃楊必歸於儒。蓋出彼入此。恬然不以為怪也。故禽滑釐。子夏弟子也。而為墨家。鉅子。莊周。田子方弟子也。而為道家。魁。樂。韓非。李斯。荀卿之弟子也。而為法家。大成。陳相。陳良。弟子也。而為農家。前驅。自餘諸輩。不見於載記者。當復何限。可見其時思想自由。達於極點。非如後世暖暖昧昧。守一先生之言。而尺寸不敢越其畔也。

所謂旁羅者。當時諸派之大師。往往兼學他派之言。以光大本宗。如儒家者流之有荀卿也。兼治名家法家言者也。道家者流之有莊周也。兼治儒家言者也。法家者流之有

韓非也兼治道家言者也北南東西四文明愈接愈厲至是幾將合一爐而冶之雜家之起於是時亦運會使然也蘇張縱橫之辨髡夷稷下之談其論無當於宏旨其義不主於一家蓋承極盛之後聞見雜博取材贍宏秦相呂不韋至集諸侯游客作八覽六論十二紀兼儒墨合名法綜道德齊兵農實千古類書之先河亦一代思想之淵海也故全盛時代第四期列國之國勢楚齊秦三分而終并於秦思想界之大勢亦楚齊秦鼎立而匯合於秦今請更列一時期變遷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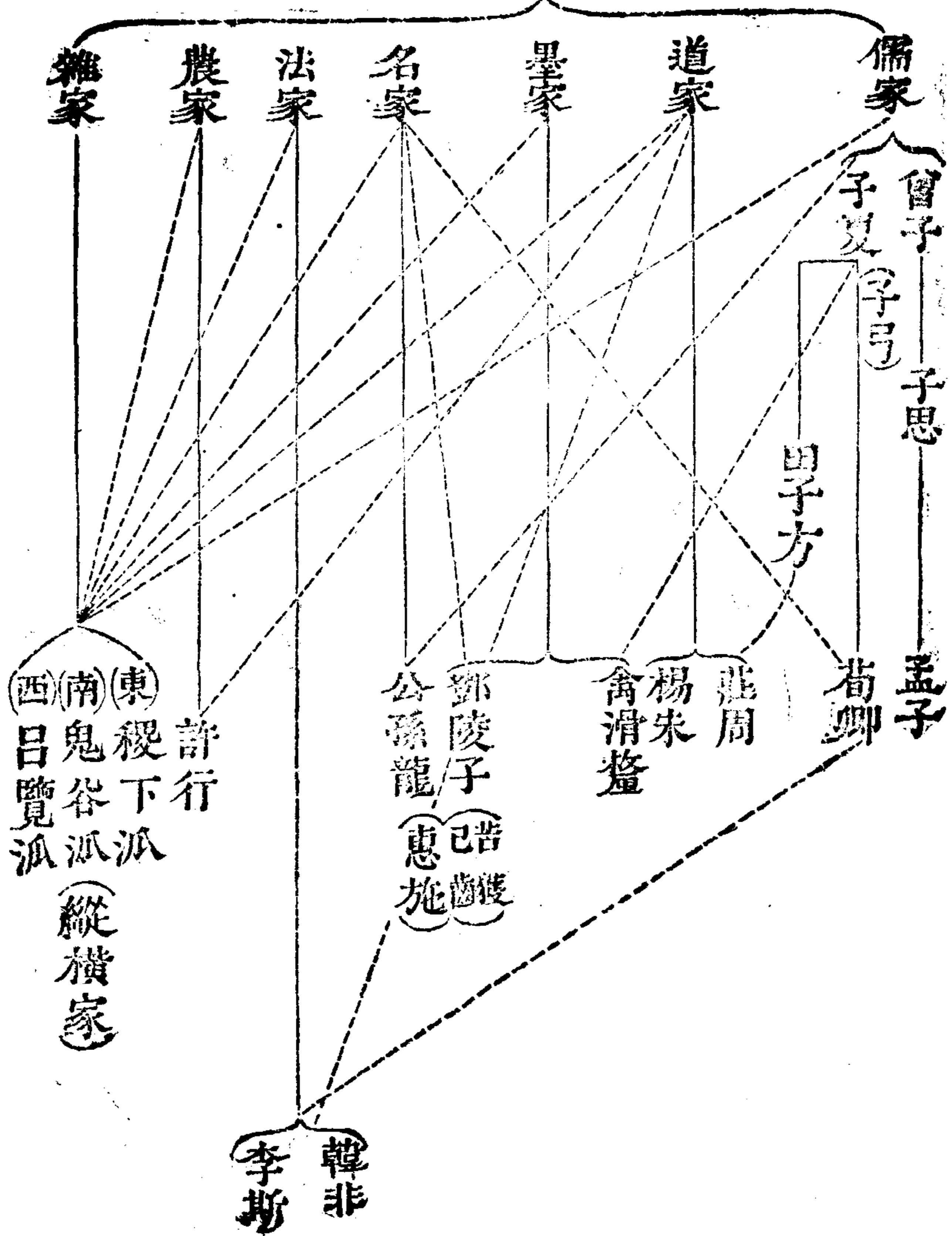
第一兩派  
北派 南派

第二三宗  
孔學 老學 墨學

第三六家  
儒家 墨家 名家 法家 陰陽家 道家  
北派

南派

第四期  
分裂混合



當時所極盛者。不徒哲理政法諸學而已。而專門實際之學。亦多起乎其間。其一日醫。學。黃帝內經素問。考古者定為戰國時書。蓋非誣也。最名家者為扁鵲。其術能見五藏。癥結。蓋全體之學精也。能割皮解肌。訣脈結筋。擗髓腦。撲荒爪。慕滄沔腸胃。則解剖之學明也。其二曰天算。周髀算經。九章算術。亦衍於戰國。管子有地員篇。是知地圓之理也。緯書言地有四游。是知地動之理也。漢張衡有地動儀其名家之人。不能指之。其三曰兵法學。孫武子一書。兵學之精神備焉。雖拿破侖之用兵。不能出其範圍也。而吳子司馬法。亦有淵源。其四曰平準學。日本所謂經濟學計然之策七。范蠡用其五於越國而霸諸侯。既施諸國。乃用諸家。三致千金焉。白圭樂觀時變。嘗自言吾之治生也。猶伊尹呂尚之謀。孫吳用兵。商鞅行法。是故其智不足與權變。勇不足以決斷。仁不能以取予。強不能有所守。雖欲學吾術。終不告之矣。俱見史記貨殖傳是皆深通平準學。技而進乎道者也。此外則尚有史學。亦頗發達。史學蓋原於胚胎時代。至此乃漸成一家言者。太史公屢稱左邱失明。厥有國語。而春秋左氏傳一書。爛然為古代思想之光影焉。漢志有鐸氏春秋。楚人鐸椒之著也。有虞氏春秋。趙人虞卿之著也。其書今佚。其或為記事之史。如左氏傳。或為解經之書。如公羊穀梁傳。

為纂述之書，如呂氏春秋。皆不可考。此亦史學思想萌芽之徵也。而其時光燄萬丈者，尤在文學。文學亦

學術思想所憑藉以表見者也。屈宋之專門名家者，勿論。而老墨孟荀莊列商韓，亦皆

千古之文豪也。文學之盛衰與思想之強弱，常成比例。當時文家之盛，非偶然也。

以上所列各派之流別，略具矣。但有附庸諸家，不能徧論者，今請列其總目如下。

家而有著書者亦列之。或雖無著書而為他書所稱述者亦列之。

孔子 老子 墨子 管子戰國時人纂集 晏子戰國時人纂集 孟子 荀卿 關尹子

列子或云依託 莊子 慎子 文子採集本或云依託 鶡冠子楚人居深山以鶡為冠其書今採集本或云依託 商君

韓非子 公孫龍子 尉繚子劉向別錄云繚為商君學 尸子名佼晉人商君師之其書今採集本 由子採集本 鬼谷子或云依託 鄧析子採集本 尹文子 惠子採集本 楚辭 孫武子

以上其書今存列於四庫總目者。其四庫不載而近世採集成本通行者數種亦附焉。

子思二十三篇 曾子十八篇 漆雕子十三篇 宓子十六篇名不齊孔子弟子 景子三

篇漢志原注云說志子思似其弟子 世子二十二篇名碩 魏文侯六篇 李克七篇子夏弟子 公孫尼子

二十八篇 牟子十八篇名 韓越一篇 公孫固一篇 董子一篇原注云名無心難處子



徐子一篇原注云宋外黃人 魯仲連子十四篇 平原君七篇 虞氏春秋十五篇虞卿 以上儒  
 家者流 蚰子十三篇原注云名淵楚人老子弟子 老成子十八篇 長盧子九篇楚人 王狄子一篇  
 公子牟四篇原注魏之公子也先莊子莊子稱之 田子二十五篇名 老萊子十四篇楚人 黔婁子四篇  
原注云齊隱士 以上道家者流 鄒子四十九篇又鄒子終始五十六篇原注名衍齊人為燕昭王師 公  
 孫發二十二篇原注六國時 乘丘子五篇原注六國時 杜文公五篇原注六國時劉向別錄云韓人也 黃帝素素  
 二十篇原注六國時韓諸公子所作 南公三十一篇原注六國時 鄒爽子十二篇原注齊人 公孫樹終始  
 十四篇原注傳鄒爽始終書 閻丘子十三篇原注名快魏人在南公前 馮促十三篇原注鄒人 將鉅子五篇原注六國  
時在南公前南公稱之 以上陰陽家者流 李子三十二篇原注名悝相魏文侯 處子九篇 以上法家  
 者流 毛公九篇原注趙人與公孫龍等並游平原君家 以上名家者流 田俛子一篇原注先韓子 我子  
 一篇 隨巢子六篇 胡非子三篇原注並云墨翟弟子 以上墨家者流 蘇子三十一篇  
 張子十篇 龐煖二篇原注為燕將 以上縱橫家者流 伍子胥八篇 子晚子三十五  
 篇原注云齊人好議兵 以上雜家者流 神農二十篇原注云六國時諸子疾時息於農業道耕農事託之神農 野老十七篇  
原注云 以上農家者流 齊孫子八十九篇原注圖四卷顏注孫臏也 公孫鞅二十七篇 吳起  
 六國時

四十八篇 范蠡二篇 大夫種二篇 李子十篇 龐煊三篇 見良一篇大國時

王孫十六篇原注圖五卷 魏公子二十一篇原注圖十卷名無息 以上兵書略 扁鵲內經九卷外

經十二卷 白氏內經三十八卷外經三十六卷 以上方伎略

以上其書今佚見於漢書藝文志者

它見荀子非 魏牟同上漢志道家之 陳仲同上又 史鮪同上論語 宋銜同上又見莊

子作 彭蒙見莊子 許行見孟 告子見孟子蓋 楊朱屢見孟子、莊子、列子 子莫見孟

楊墨之中者 淳于堯見孟子、史記云、博 接子見史記 環淵見史記楚人著上下篇 劇子見史

吁子見史記、索隱云即 乘見莊子、莊子謂惠施曰、儒墨楊乘四、與去子而 白圭計然俱見

以上其名散見羣書無自著書或有之而不載於漢志者

綜是觀之偉大哉此時代之學術思想乎繁曠哉此時代之學術思想乎權奇哉此時代之學術思想乎謂黃帝子孫而非神明也謂亞洲大陸而非蠻秀也嘻烏克有此嘻烏克有此

(本論第三章第二節完第三節以下續登)

# 文學說例

叙曰。爾雅以觀于古。無取小辭。謂之文學。文學之始。蓋權與于言語。自書契既作。遞有接構。則二者殊流。尙矣。漢世相如。雄固之屬。皆嘗纂凡。將訓蒼頡。故其文辭閎雅。知言之選。唐時樂文采者。猶云宜略識字。至賦詩言辭。矜慎不舉。兩宋以降。斯道漸替。然有所述作。猶號曰古文辭。其稱謂不能無取于墳籍。既味雅訓。則譌謬狂舉者衆。昔王仲任有言。能說一經者爲儒生。博覽古今者爲通人。采摭傳書以上書奏記者爲文人。能精思著文。連結篇章者爲鴻儒。故儒生過俗人。通人勝儒生。文人踰通人。鴻儒超文人。論衡起夫漢人自史篇蒼頡。訛謬以上。大抵從師受誦。逮其成立。劣能守文。則曰儒。草創述作。則曰文。誠其第次當如是也。今則文墨辭說之士。乃往往不遠經儒遠甚。姚姬傳欲事東原。猶被譏斥。何有其錄錄者。校其功實。非通小學與不通小學之效歟。夫炎豔面上。結繩以治。則吐言爲章。可也。既有符號。斯殺襍異語。非通古今字。知先代絕言者。無能往來。况夫審別流變耶。世有精練小學。拙于文辭者矣。未有不知小學而可言文者也。今爲說例。率取文學與雅故神旨相關者。觀其會通。都爲二牒。以俟達者云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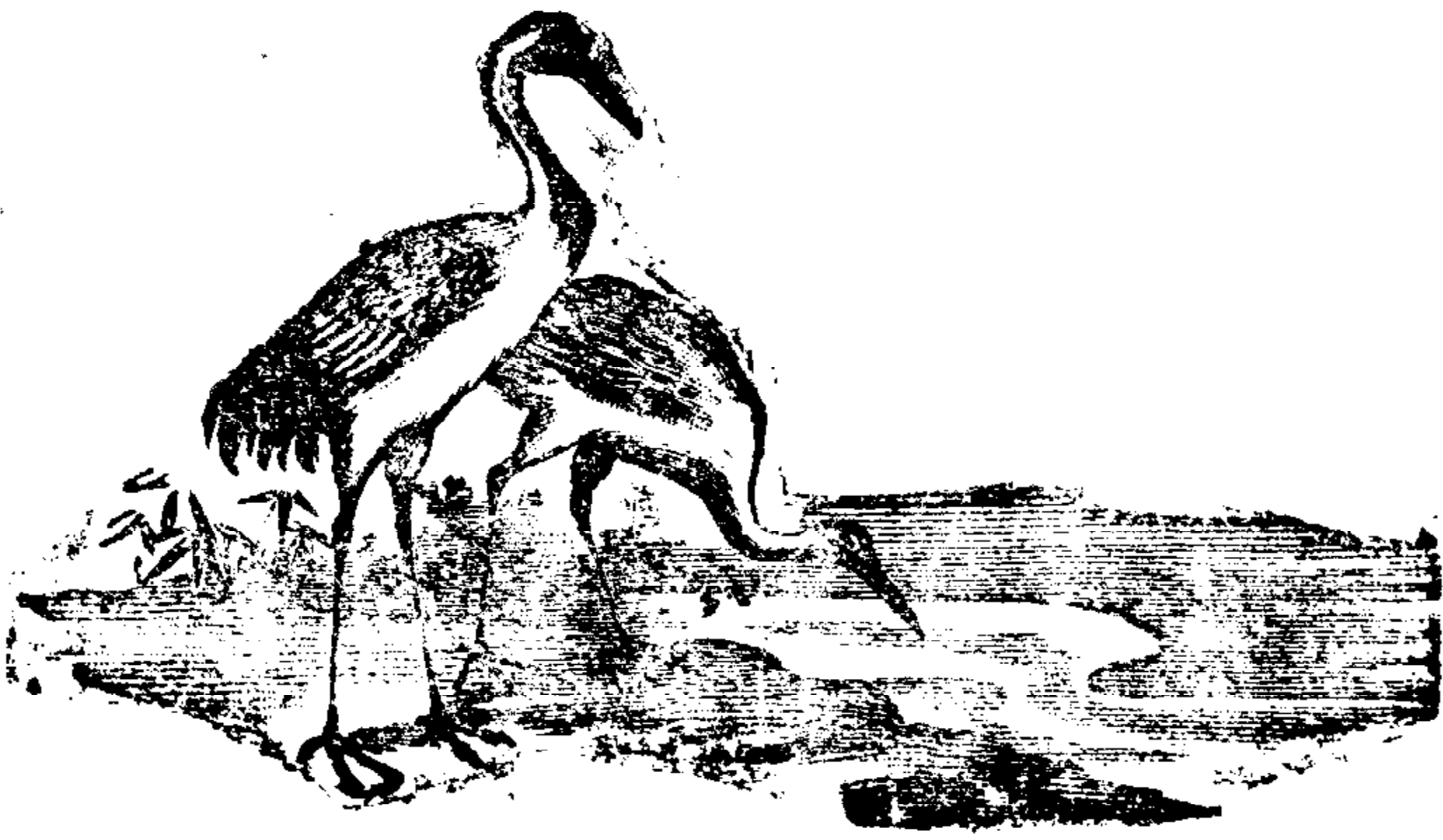
六書初創。形聲事意。皆以組成本義。而言語筆札之用。則假借爲多。自徐楚金繫說文。始有引伸一例。然鄰君以令長爲假借。令者發號。長者久遠。而以爲司號令位尊高者之稱。是則假借即引伸。與夫意義絕異而徒以同聲通用者。其趣殊矣。夫號物之數曰萬。動植金石械器之屬。已不能盡爲其名。至于人事之端。心理之微。本無體象。則不得不假用他名以表之。若動靜形容之字。在有形者。已不能物爲其號。而多以一言槩括。在無形者。則更不得不假借以爲表象。此雖正名如李斯。善辯如惠施。無可如何者也。姊崎正治曰「凡有生活以上。其所以生活之機能。即病態之所從起。故凡表象主義之病質。不獨宗教爲然。即人間之精神現象社會現象。其生命必與病質俱存。馬科斯牟拉以神話爲言語之疾病腫物。雖然。言語本不能與外物吻合。則必不得不有所表象。故如言「雨降」。案降下也。本謂人自降阜而下。言「風吹」。案吹嘘也。本謂人口出氣急。皆略以人格之迹表象風雨。且因此進而爲抽象思想之言語。則此特徵愈益顯著。如言「思想之深遠」。「度量之寬宏」。深者所以度水。遠者所以記里。寬宏者所以形狀空中之器。莫非有形者也。而精神現象以此爲表。如言「宇宙爲理性」。「此以人之性能表象宇宙。如言「真理則主觀客觀初

浦二致。此分析真理之語于主觀之承認客觀之存在而為表象。要之人間思想。必不能騰躍于表象主義之外。有表象主義。即有病質。羅赫姆氏宗 其推假借引伸之起源 救病理學精矣。然最為多病者。莫若神話。以瑞麥來牟為天所來。而訓行來。以乙至得子謂為嘉美。而造孔字。斯則真不失為腫物哉。惟夫庶事繁興。文字亦日孳乳。則漸離表象之義。而為正文。如能如豪。以猛獸為表象。如朋如群。以禽獸為表象。此猶埃及古文。以雌蠶表至尊。以牡牛表有力。以駝鳥之羽織緯平滑。表性行愷直者。見穀利亞英 國文學史雖朔南夏禹。草昧之始。其情一也。久之能則有態。豪則有勢。朋則有側。群則有窳。皆特製正文矣。而施于文辭者。猶習用古文而怠更新體。由是表象主義。日益浸淫。然賦頌之文。聲對之體。或反以代表為工。質言為拙。是則以病質為美疾也。楊泉物理論有云。一在金石曰堅。在草木曰緊。在人曰賢。藝文類聚 人部引此謂本由一語。甲毛而為數文者。然特就簡畢常言以為條別。已不盡得其本義。緊本義訓繼絲急 引伸施于草木斯治小學與為文辭者所由忿爭互詬。而文學之事日益紛紜矣。如右所述。言語不能無病。然則文辭愈工者。病亦愈劇。是其分際。則在文言質言而已。

文辭雖以存質為本。然業日文矣。其不能一從質言可知也。文益離質。則表象益多。而病亦益甚。斯非獨魏晉以後然也。雖上自周孔。下逮羸劉。其病已不訾矣。湯武革命。而及「黃牛之革」。皿虫為蠱。而云「幹父之蠱」。易者象也。表象尤著。故治故諷言引伸者。必始自易。而病質亦于今為烈焉。雖然。人未有生而無病者。而病必期其少。澣汗漬染。寧知所屆。荀氏有言。「亂世之徵。文章匿采。」樂論焉。可長也。又近世奏牘關稅。語本直核。所以無當于文辭者。正以漸離其質爾。案一事也。不云纖悉畢呈。而云水落石出。排一難也。不云禍胎可絕。而云斧底抽薪。表象既多。鄙倍斯甚。是皆庸妄窳僚。倣造斯語。若純出史胥。則語猶質直。雖登于元凱善文。仲洽流別可也。夫言荀則曰吹毛求疵。喻猛則曰鷹擊毛鷲。選固雅材。有其病矣。厚味腊毒。物極必反。遂于文格。豈為備下。是則表象之病。自古為昭。斷難為樸。亦尙故訓。求是之文而已。自昔文士。不錄章句。而劉彥和獨云。「注釋為詞。解散論體。襍文雖異。總會是同。」文心雕龍論說篇斯固文辭之極致也。若鄭君之註毛詩。賈氏之疏士禮。武子之訓穀梁。輔嗣之明周易。師法義例。容有周疏。其文辭則皆鑿然信美矣。當文學陵遲。操人喋喋。而欲救以淳質。非此莫由也。

西方論理。要在解剖。厥在中夏。寧獨有異。夫狗有懸踠曰犬。文犬未成豪曰狗。釋通書則同。析言則異。故辨于墨子者曰。狗犬也。而殺狗非殺犬也可。下經鳥白曰雌。霜雪白曰皦。玉石白曰皦。說文色舉則類。形舉則殊。故駁于孟子者曰。白羽之白。猶白雪之白。白雪之白。猶白玉之白。子告斯皆名家之說。而關故訓者也。自袁宋至今。散行噂沓。儻辭緇殺。蒼雅之學。于茲歇絕。而評誕自壯者。反以破碎譏往儒。六百年中。人盡盲瞽。哀哉。戴先生起自休寧。王段二師。實承其學。綜會雅言。皆聚理解。則高郵尤懿矣。不及百年。策士群起。以袁宋論縫為師法。而諸師復受破碎之誦。顧彼所謂完具者。安在耶。金之出。非必襍沙。玉之在璞。必銜石。鍊銚攻斷。必更數周。而後為黃流之勺。終葵之圭。夫如是。則完具之名器。非先以破碎。弗能就也。破碎而後完具。斯真完具爾。任天產之完具。而以破碎為戒。則必以襍沙之金銜石之玉為鉅寶也。且中夏言詞。蓋有兩極。而乏中央。多支別。而少槩括。如彼印度。有別高性劣性者曰。獨拉維達。有別生物性無生物性者曰。亞路高鏗。有別男性女性者曰。海步蘭。而男女之間。復有中性。其離會聚散。如是其彰較也。中國素無斯語。所以為名詞形詞者。亦甚純簡矣。而猶憚于解剖。

黨同妬真。以破碎譏知者。人心渾渾。日益頑。良有以也。



(未完)



## 國聞短評

## 崇拜外國者流看者

於戲盛哉。吾中國近日之洋務家也。洋務家之伎倆何如。見一外國人則崇之拜之。視之如無所不知無所不能之上帝。雖外國一流氓。其入中國也。其聲價可以埒周孔。官吏士夫與交接者。得其一顧盼。登龍門不如也。嗚呼。外國人果有如此之價值否。吾所交者少。吾不敢言。惟以所聞。則去秋有日本人某到北京勸人東來游學。從之游者六人。備資斧八百金。並行李付之。而與之偕。該日人則自乘一等艙。而置六人者於三等艙。猶可言也。及到門司。又宴飲若干日。到西京。又流蓮花叢若干日。開一清單以示六人者。而八百之金僅餘二百有奇矣。猶可言也。及到東京則置此六人者於一客寓中。室之小與維摩詰臥病之處相等。六人膝相促。乃能容焉。猶可言也。詎知安歇甫定。而日本某者竟去如黃鶴。并金與行李皆無踪影。如是者十餘日後。乃由他學生之友旅斯國者。爲之招呼追索云。嘻。日本之高人達士。當亦不少。吾非敢以此人爲全國之代表。

也。雖然以外國人爲全知全能者亦可以鑒矣。此一事也。

更有類於此者一事。美國教士傅蘭雅嘗受傭於上海製造局有年。譯格致書甚多。此稍治西學者所能知也。吾輩昔亦深敬其爲人。去年盛杏蓀派北洋大學堂卒業生九人游學美國。以傅爲監督。吾輩方慶得人焉。乃近日得該處學生某君來一書。讀之真有使人怒髮衝冠者。茲錄其原文如下。

敬啓者。辱受國民厚顧。得預遊學之列。分科學習。欲盡一藝一能。或可報國民於萬一。雖某爲四萬萬中之一人。有何能爲。然某亦衆人之一也。不敢有厚望於他人。而於已則責之綦嚴。今到美已三越月。此處風俗人情。未暇細查。故無以奉告。惟我等留學之苦。恐外人知而未詳。故謹將詳細情形。以達尊顯。並其辱教焉。初入卜忌利大學校。以爲此學校是美洲有名學校。繼而細查美國並都大邑。學校教師。凡負高名者。俱在東邊城邑。有如伍君所謂美國東西學校費用略同。而東方則遠勝西方。今卜忌利在美國西方。僻壤以來。不過二十餘年。窮鄉僻壤。止能習礦學。其餘學問皆以東方爲美。美國學生非不得已無在此肄業者。傅蘭雅之子家立則遣

之東方遊學。而我等則羅織此。蓋亦有故焉。傅氏身爲卜忌利大學校漢語教習。常誇于人前。謂已有大勢力于中國。中國官員悉樂聽命。今中國派學生來美。又爲傅氏照料。竟實其言。故盡置我等于此。以顯其能也。而我等在此之有無裨益。則所不遑顧。其設計可知。且我等初來此國。人地生疎。殊形不便。傅氏月受我國百金。膺監督重任。自當妥爲垂顧。以免我等有礙于功課。不圖言過其實。多方爽約。入學之初。既不藉其先容。功課之餘。亦未聞其善誘。竟月不來。置身事外。飲食起居之事。皆我等自爲操持。視我等如路人。棄約言如弁髦。初尙以所居相隔十餘里。不便往來。近數日來相居較近。而更形隔膜。因何以故。則非所知焉。現我等所居之屋。長約三丈。廣二丈。一樓一底。傅氏以三千金購得之。月以五十金租與我等。實則不值二十金。據土人言計四年之租與息。即可以償其屋價。而傅氏則四年後白得一屋。故其必欲我等同居。多方阻撓。佈散流言。傷我等體面者。以此三千金起見矣。且以同國之人聚處一室。則觀感無人。與在北洋大學校。無以異也。雖欲與美人交接。而家徒四壁。殊足爲外人冷齒。故外國之俗尙。西人之意志。絕無所知焉。傅氏亦自知我等同居之弊。自

認不諱。但辭以無人租屋與中國人。故不得不使我等同居云云。此語謊也。此處凡初入校者須居校一年。若居離校較近者。可以稟免。今我等居近校。分居校內。亦其宜也。乃傅氏于校內佈散謠言。謂中國人最不潔。而風俗又甚不好。與之相處。必受其弊。故我等欲自行分居。試問各處有餘房否。則答以傅教習管你們。未見其言。不能納子。由是可知傅氏必早已運動運動矣。見利忘義之人。何勝浩歎。彼既能在此散流言惑衆聽。亦必能在中國散流言惑衆聽也。美國人且爲所惑。中國人亦必能爲所惑也。又如購書一事。我等已憊于奔命。學堂常十數日盡書一卷。欲購新書。先列一清單。託傅氏簽字。既簽字然後挾單往書坊取書。但傅氏常不暇。屢訪之多不遇。既遇乃求簽。購書。又待數十日而書始到。時則又更易一新書矣。前數日忽向書坊言。謂近日已簽字者一概不作準。使我等違違焉。如假冒簽字向書坊騙書者無異。外人亦有以我等爲棍騙者流。其傷我等名聲體面者真莫斯若。而傷我國體面莫斯若。即使我無傅氏之事。亦多爲土人歧視。不名之曰支那賤種。即號之爲顏色之人。今更有此一番。真無顏久居于此。衆同視因此皆爲之大怒。于是欲離傅氏之軀

東而自工自食。傅氏恐我等之舉動有傷其名聲。并又無辭以對中國政府。故不得已低首下心。任我等辱罵一輪。并又致書至我等處認罪。現已爭回購書之款。并得分居之條。傅氏對陳君言。余七十多歲。未有遇過如是之人。且未受過如是之氣。此專本擬早告。但考期在即。故遲之又遲。此請大安某某頓首。

嗚呼。此身受者言之歷歷。必非以無根之談。污衊傅某明矣。審如是也。則傅氏號稱美國博士。號稱耶穌教牧師。何其所行之似蠅似鼠。又似蛆也。傅某猶如此。而類於傅某者。何限而下於傅某。又何限是皆洋務家所視爲全知全能之上帝者也。嘻。洋務家聽者。洋務家看者。

### 行人失辭

一月前各報紛傳駐日公使蔡氏致書江鄂粵各督阻止派留學生於日本一事。聞者且駭且怪。將信將疑。昨日東京萬朝報乃得其致北京外務部一書全文。錄於報上。日本各報館攻議紛起。政府及政黨人員詰責屬集。蔡使之狼狽極矣。本報宗旨專務提倡理想。發明大義。例不屑於一人一事之微。浪費筆墨。特以此事關於現在之國體及

將來之民智。其影響至重且大。因鈔錄該報所登原文併爲翰識之如下。

蔡星使鈞致外務部書 正月初一日

查各省遣派生徒。例給咨文。由使臣送學。及查察照料。殊不知照料自屬應爲。查察實難越俎。諸生徒不受範圍。猶屬細事。溯自康梁毒餒銷息以來。其遁逃潛匿日邦。爲所包庇者。指不勝屈。類皆竊其餘唾。巧肆簧鼓。營合羣之義。而自由之說日橫。醉民主之風。而革命之議愈肆。各省聰俊子弟。來遊肄業。熟聞邪說。沾染日邦惡習。遂入歧邪。竟有流蕩忘返之勢。譬諸螟寄蠹生。楚書郢議。父兄之教訓莫能及。官長之督率無所施也。伏思朝廷貲費巨貲。分遣生徒。寄學異國。原冀培植人材。周知外事。增益所能。以爲他日干城之選。詎料學業未成。而根本已矣。宗旨一變。則心術全乖。加以日邦民德久衰。風俗淫亂。政府腐敗。天皇徒擁虛名於上。庇我逆臣。祖我匪徒。且暗中引誘學生。以作亂之謀。以便從而取利。故於匪黨之倡言革命者。反多方以獎勸之。將來學生等卒業回華。散佈各省。倚爲心腹。假以事權。其中或亦有天良未喪之徒。能爲國家效力。然莠多良寡。煽惑已深。則何難揚彼頽波。微伴於死灰重熾。

竊恐曩歲湖北之變。難免不復見於南北各省。此不得不爲之深思熟慮者也。鈞本擬將此等情形。密陳天聽。及榮相慈鑒。獨以此事。關係日本體面。既重且大。彼方窮乏已極。常冀我派學生。藉以膏火。聊助學校經費。而外則以同文之說。欲使文明輸入中國。若真心相助者。反覆躊躇。投鼠實有忌器之思。且慮其機不密。一洩春光。將招日人嫉忌。不特使者有履虎之危。轉大與邦交有礙。職是再三慎重審顧而後。俾耳。聞各省仍須添派學生。恐將來愈聚愈多。流品愈雜。道勢日熾。日人利有中國之亂。當肆言誣謗宮闈。污毀榮相。希冀皇上親政。從此轉相煽誘。墮其術中。不啻爲虎添翼。現計諸生來者。數已逾四五百人。綜核所費巨款。即各省自設學堂。亦應敷用。但能延聘泰西著名教習主講於學堂。慎選清白子弟。分門肄業。再由使臣多譯東西有用書籍。無長權平等諸邪說者。咨送貴衙門核印。頒發各省學堂。亦是資借鏡從長之益。若見廢材轉易。樂育尤多。矣。至有入主田奴之惑。會已從人之虞也哉。鈞未至日東以前。嘗立論各省宜多派生徒。游學觀摩。藉開風氣。乃至此細加考察。而後知日本之號稱維新者。有名無實。其政府多樹黨援。各分門戶。不顧公義。每欺所聞不

符所見。又不料康梁以遁逃之藪。爲邪說之藪。敗壞人心。一至於此。尤不敢自護片言前失。而弗爲國家大局久遠計也。至康梁餘孽。現聚於橫濱一埠爲多。在東京者。則深藏匿。不敢與使署人相一面也。橫埠商民。受愚已久。所以有借中華會館房。爲彼逆黨開設大同學校之舉。鈞自蒞此邦。密圖解散其黨。借會館請宴。親與諸紳商几席周旋。初諷以微言。次曉以大義。藉捐廉提倡。勸會館自立學堂。以教育其子弟。開導再三。諸人乃頓悟前非。咸願改邪歸正。合議收回會館學房。重建商民公學。求鈞作主。予以自新之路。計自今以後。凡彼自由革命逆黨。一旦頓失衆商伙助經費。無可爲固結團聚之資。徐以俟之。勢將解體而渙散矣。若各省更能永停添派游學。俾卒業者有去無來。則根株悉拔。流毒有時而盡。至於商民自開公學。好名畏罪。勢業與彼黨分馳。自當由官長提倡主持。曉以忠君愛上之忱。與以上進出身之路。夫而後人心一正。學術自端。邪說不禁而自止。逆黨不驅而自遠矣。區區臆昧之見。知無不言。言無不盡。係爲顧全大局。仰承樞意。籌畫久遠之計。是否有當。務求密回堂憲。請示周行。俾有遵循。而無隕越。不勝禱切屏營之至。



此書既出現後。各報紛紛攻難。有謂其邪言熒聽者。有謂其見識卑怯者。有謂其污蔑日本國民。有傷邦交。宜撤令回國者。有謂其語侵日本天皇。大不敬。宜照會中國政府。嚴治其罪者。衆口嗷嗷。不能盡錄。今但錄四月三日陽『日本』報中評林一門之漢文詩三章。亦可見日人之衆怒難犯矣。其詩云。

是誰氏

嘲罵我風俗。不知是誰氏。密書僞乎眞。公揭新聞紙。兩國全交情。其任在公使。公使而無禮。國交可以止。

來此邦

禹域與神州。咫尺隔一水。古來兩相賴。形勢如唇齒。乘槎來此邦。駐劄爲公使。至誠應盡職。暴慢何無恥。

何無禮

妨碍留學生。不解國交體。暴言無所憚。極口逞醜詆。保全竭友情。我意固存此。兩國正尋盟。彼獨何無禮。

評曰。蔡便以此書故。將至不能見容於日本。自作自受。亦復誰尤。願最可憤憤者。外交官爲一國之代表。其自辱而國體即與之俱辱。中國方當荆天棘地之時。更何堪復蒙此奇醜耶。篇中滿紙狂瞽之言。駁不勝駁。至其中最可笑者。莫如謂日本窮乏已極。常冀我派學生藉其膏伙。聊助學校經費云云。夫日本雖財政困難。何至恃外國學生以助國帑。信如蔡言。則數年前中國未有一學生來東。則日本全國之學校。豈不皆以經費無出。而全行倒榻耶。又謂日人利有中國之亂。常肆言誣謗宮闈。污毀榮相。希冀皇上親政。從此轉相煽誘。墮其術中。不啻爲虎添翼云云。夫謗宮闈可謂之罪也。毀榮相未必可謂之罪也。日本以伊藤山縣大隈等赫赫元勳。功在社稷。而報紙中日日唾罵之。侮弄之。繪圖畫以揶揄之。作詩歌以嘲笑之者。尙無日無之。言論自由。不能禁也。而況於外國之大臣耶。蔡使謂日人希冀皇上親政。轉相煽誘。然則蔡必恐懼皇上親政。咒詛皇上之永不親政。明矣。彼盈廷頑錮。雖視皇上如眼中釘。如喉中鯁。然猶必致美其詞曰。母子一心也。曰兩宮慈孝也。而蔡氏乃敢于明目張胆。謂希冀親政。即爲利中國之亂。彼其居心。視言自由。言革命者。何如即以守舊黨之律治之。恐亦罪不容於

死也。至其謂橫濱大同學校爲康梁逆黨所設等語。本報開設橫濱。最知其詳。查大同學校創於光緒二十三年。由閩埠紳商在中華會館集議建設。而康梁來東。乃在光緒二十四年九十月之交。學校與康梁何與。蔡氏以爲外埠商民。一如內地之柔弱而易魚肉也。乃欲欺凌之。舉其所公立事業歸之康梁。因撲滅而自以爲功。其所以爲康梁計者。則誠忠矣。奈犯衆怒。何。至其謂重建商民公學。由官長提倡主持。此事濱中久有所聞。若誠能如是。則以橫濱區區一隅。而有兩公學。教育日盛。豈不可賀。居斯土者。日翹足望之。而惜其至今數月。寂然未有聞也。要之中國他日之存亡絕續。皆將惟日本留學生是賴。多得一人。即多收一人之益。中國今日大事。未有過於是者。吾敢昌言曰。阻止派留學生之人。即我國文明之公敵也。雖然今日中國新機已動。懸崖轉石。欲罷不能。蔡氏何人。乃欲阻之。毋亦古詩所謂蚍蜉撼大樹。可笑不自量耳。蔡謂各省若能永停添派游學。俾卒業者有去無來。則根株悉拔。流毒有時而盡云云。無論各省大吏。未必皆惟蔡言是聽也。無論日本政府與蔡反對。強之使派。而當道者不敢不從也。即使果如蔡言。而東京現時留學生數百人中。由官費者不過強半耳。其餘則皆自備資斧。茹根嘗胆而來。而近數月來陸續渡航者。幾於無船無之。又可盡乎。凡國民文明

程度愈高者。則其仰庇於他人之事愈少。豈必官派哉。彼日本之伊藤井上何人也。蔡氏蓋多服滋補藥物。保養此尸居餘氣之身。勿遽就木竹。看十年以後日本留學生之成就何如矣。雖然蔡氏亦云智矣。彼其自忖斗筲碌碌無計。可留其姓氏於十年數十年以後。乃特爲此一書。故以抗文明之盛潮。他日有著中國思想發達史者。則蔡氏此書勢不得不採之。以備一重公案。則蔡鈞盛名將得附於奧國梅特涅俄國坡比德挪士夫之末簡。而並以不朽矣。豈不幸哉。豈不壯哉。或曰蔡氏近贊助留學生會館事。又捐助東亞學校經費。其有悔過自新之意歟。或曰是藉此以解免於日本人。以求保其三年一任也。或曰是口蜜腹劍也。記者蓋無得而斷焉。

又按蔡使函中謂勸諭橫濱商人收回大同學校房屋一事。略記如下。蔡甫到任。即立意與大同學校爲敵。以自徼功。乃謀喉紳商爲其鷹犬。屢次到中華會館挑釁滋事。奈諸紳商不墮其術中。莫之肯助。久之乃得一盧某者。喉令出名興訟。謂大同學校佔據中華會館房屋。日本裁判所審論數次。卒於陽曆四月五日即華曆二月廿七日。斷定盧某無可以訟學校之資格。遂將原稟擲還。計此事蔡盧所得之結果。惟消耗數百金之律師費數十金之裁判堂費而已。嘻。是亦不可以已乎。記者附識。

雜 俚

小慧解頤錄

俗語文體之流行文學進化之一徵也。吾粵言語與中原殊塗。珠江女兒所常諷之粵謳一編。知文者常歎為神品。尙矣。十年前有某學究。以詆諧著名者。嘗以粵語作詩二首。誦之令人絕倒。今錄以供茶前酒後一談柄焉。但非解粵語者。不知其趣。又俗字多不可書。不能如口誦之神妙也。

賦得椎秦博浪沙得秦字五言八韻 試帖一首

話說椎皇帝。如何騰咁真。果然渠好漢。怕也你強秦。幾十多斤鐵。孤單一個人。攔腰搬過去。錯眼打唔親。野仔真行運。衰君白替身。險些都變鬼。快的去還神。兇手當堂揚。讀叶笛走也差頭到處巡。亞良真正笨。為咁散清銀。

坡下弔古 七律一首

又高又大又峨嵯。臨死唔知重唱歌。三尺多長鋒利劍。八千靚溜後生哥。既然真碌

爭皇帝何必頻輪殺老婆若使烏江唔割頸漢兵追到屎難痢

蘇東坡黃山谷佛印三人。在杭州。日日酒食徵逐。惟佛印食量之大。尚過於魯智深。每次飲宴。酒肴輒爲所先盡。坡谷苦之。一日相與謀曰。我們何不瞞着這老禿樂一天呢。乃借僦一舟。背佛印。備小酌。以游西湖。不料佛印神通廣大。早偵知之。囑二人。未登舟也。先登而自匿於船板下。囑舟子勿洩焉。既而坡谷至。泛舟容與。放乎中流。時月夕也。坡謂谷曰。老禿不在座。使人望眼。我輩何不淺斟緩酌。行一雅令。以消永夕。谷請坡出令。坡曰。首二句即景。末二句以四書中有哉字者貼切之。且須叶韻。谷沈吟一晌曰。浮萍撥開游魚出來。得其所哉。得其所哉。坡擊節歎賞。旋應令曰。浮雲撥開明月出來。天何言哉。天何言哉。谷方欲擊節。詎知佛印已搔着心癢。按捺不住。即在船下一面開口。一面昂頭。大聲喊道。浮板撥開佛印出來。人焉廋哉。人焉廋哉。遂復抹髯。搖舌。據觴奪箸。風馳雲捲。頃刻間。盤盃之四大皆空。

東坡苦佛印大食。一日有饋生魚者。坡方烹而獨饗之。忽印復施施而來。坡遙見之。則倉皇匿其魚於承塵上。冀印之旋去而後食也。印已窺其狼狽狀。故絮絮不肯行。既而

問坡曰。學士之姓蘇字作何寫法。坡曰。異哉。和尙甯不識。印曰。非也。吾見有寫禾字於左。魚字於右者。是亦蘇字乎。坡曰。然。特俗體耳。印曰。近又見有寫魚字於艸頭之上者。亦可乎。坡曰。這卻不能了。印曰。既是不能。拿下來。同喫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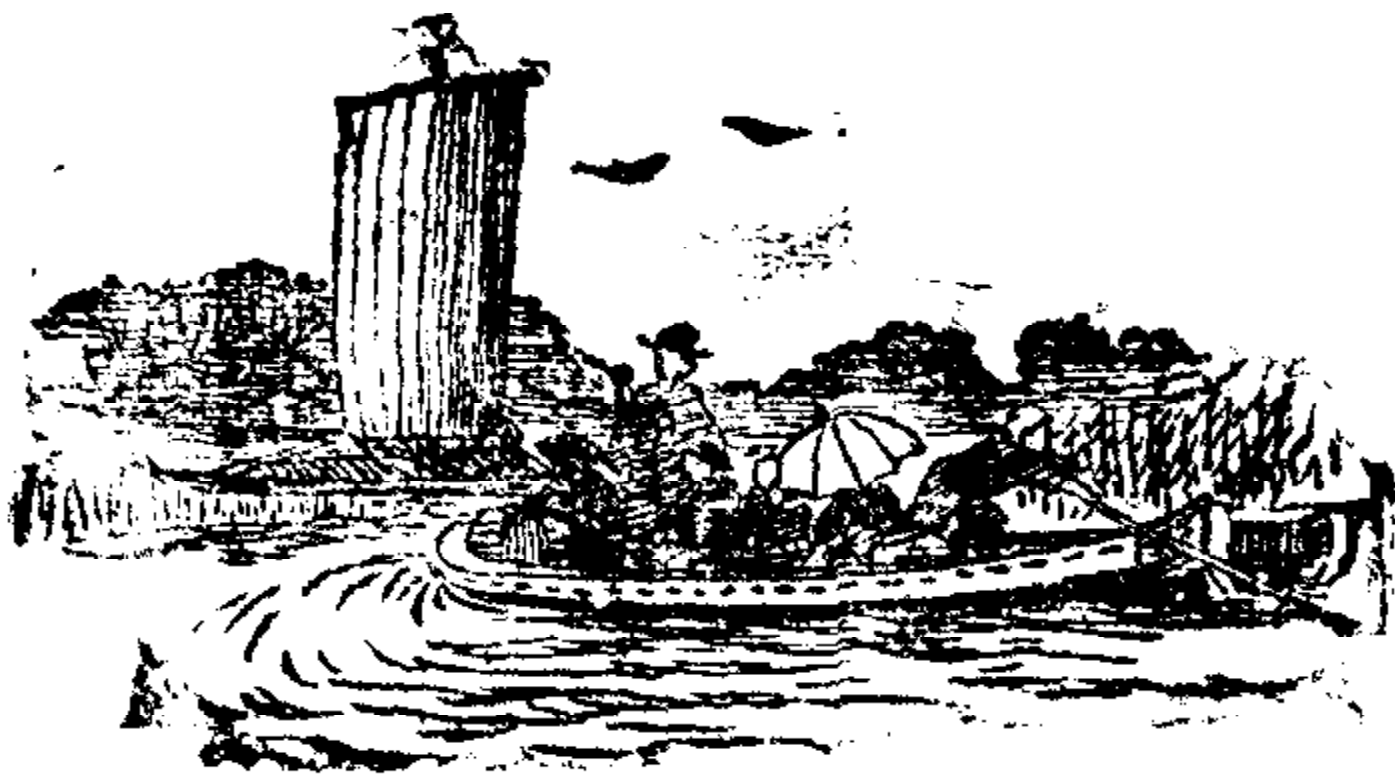
有某學政。按試某縣。縣中童生。無一能成一入股文者。勉強依學額取錄三名。其第一名批語。爲「放狗屁」。第二名批語。爲「狗放屁」。第三名批語。爲「放屁狗」。有問者曰。同用此三字。而有一二三之等差何也。學政曰。是在文法。顧諸君不解耳。試一讀馬氏文。通當知其用。夫第一名者。是人。也不過偶放一狗屁耳。第二名者。是狗。也。其他種能力。或尙多。不過偶放一屁耳。至第三名。則是狗也。舍放屁外。無他長技矣。請以英文文法 Parsing 之例演之如下。

(放狗屁) 放 — Verb agreeig with its nominative 「人」 understood 狗 — Adjective  
qualifying 「屁」 屁 — Noun objective case

(狗放屁) 狗 — Noun nominative case 放 — Verb 屁 Noun objective case

(放屁狗) 放屁 — Adjective qualifying 「狗」 狗 — Noun

有某甲旅於外。託其鄉人某乙。帶食物歸以給其子。乙曰。子之子其名維何。其狀貌如何。甲曰。子不必問。但歸視諸兒童中最佳者。即我子矣。乙領之去。既而甲歸。詢其子曾否領物。子曰。未也。甲以詰諸乙。乙曰。已給之矣。甲曰。我子云未也。何居。乙曰。君告我曰。視諸兒童中最佳者。即君之子也。吾熟察之。再三最佳者。莫我子若也。既承君貺以給之矣。甲乃廢然而返。君子曰。今世民族主義之盛行。彼言愛國者。亦若是已耳。嗚呼。言愛國者。亦當若是已耳。





虞初今語

人肉樓

天治子產於華胥國。其國不知所謂君臣。不識所謂治亂。世界中自然一極樂國也。天治子一日欲有所適。偕一童子行。徜徉自恣。任意所之。不擇地而蹈。適至一地。見夫甯隨風捲。酒樓高張。樓上懸額。字跡模糊。不甚認識。熬煎芬芳。香氣噴鼻。雖天國中。人無不食指動也。夷道駢闐。百數十里。無不如是。行行復行行。不覺數里。忽失童子所在。嗒然若喪。欲質諸人。又不識此國風俗若何。人情若何。急欲速返。忽轉念曰。何不徧遊此地。以觀察其情狀何如也。步行曠野。嘯歌自若。見有迫于其後。于于然負載而來者。摩肩錯趾。不審其爲何物。遠視之則類豚子。近視之則似猴子。側視之則非豚非猴。噫。果何物乎。凝神注視。鬥思良久。猝遇一老翁。撞著倒地。老翁拍手歡呼曰。是此物也。是此物也。命衆人舁之歸。亟欲支解之。天治子大呼曰。予人也。非禽獸也。老翁曰。汝知此地否。此地名爲須陀。吾祖自捫焦來居於此。已數百年。專以食人爲事。不意此地有數億

人。愈食愈多。食之不盡。顧未嘗得一潔白皙如汝者也。他日我如此。必嘗異味矣。遂將天治子帶至一處。視之乃前所見酒樓。細審其樓上懸額。則人肉樓三字也。上坐一少年。後坐一老嫗。其老嫗啖人肉最多。十餘年間。啖須陀人數百萬。其旁坐者數十人。專執剖割之役。以供奉老嫗者。老嫗見天治子言語不同。狀貌亦異。以爲異味。遂欲烹之。旁坐者數人起曰。吾察此種非可漫烹也。必須養於一室。待其馴性。察其舉動。乃可烹之。天治子被拽於室內。其室廣大無垠。不見朕兆。其中蓄人無數。食人品分爲數千。又分新舊。一一標識。最古者爲比干。心爲鄂侯。脯其次。爲子胥。目爲方孝孺。舌此其古者也。若其新者。人皮爲一堆。人眼爲一堆。人耳爲一堆。人腦爲一堆。人心爲一堆。人手足爲一堆。腰與下體爲一堆。最上品者則爲人腦。聞之須陀人腦力甚大。故最爲可啖。烹人亦分先後。最肥胖魯鈍不適用於用者後焉。啞者次之。盲者次之。跛者次之。聾者次之。其目炯炯而其心昭昭而又最多言語者則先之。不特先之。而又多之。故今所餘炯炯昭昭者無幾也。老嫗一日忽發啖癢。不能自禁。以一啖爲快。速欲烹天治子。旁坐者復起止之。老嫗不問是非。并旁坐者亦烹之。又有一旁坐須陀人曰。烹我。烹我。烹我。

同族尙可烹天。治子必起殺禍。原來前此偕行之童子。果向何去。此童子極爲智慧。知天治子必有禍患。伺間遁去。改易服色。習其言語。達其人情。與此地人甚爲親慝。故人亦不覺其異也。天治子被烹。童子無由知之。須陀有一童子。亦非常人也。察此童子必爲異人。乃作歌以諷之曰。大狗。小狗。一齊好走。大狗既烹。小狗不宥。童子遂測知天治子被禍。將必及已。刻速裝返國。急報華胥帝。華胥帝大驚。即舉大兵。飄忽飛來。遂迫其國。大聲其罪曰。吾種不同。須陀種非易烹也。豈有野蠻烹文明者乎。遂肆意殺戮。須陀人與捫焦人皆受戕賊。達于數十萬焉。老嫗亦不知何去。須陀人至此始爲醒悟。知捫焦人專食我種也。並起而逐之。聞老嫗走於村野。後爲村夫執殺之云云。



文苑

東瀛輯軒集

枯坐無聊適得五律

藤波千溪

見性本難得。嘔心何敢休。風塵獨覺佛。天地一詩囚。靜坐看雲起。吟行聽水流。人間百年事。吾欲問沙鷗。

一冬暖風日。霜霽四圍山。枯木夜叉骨。好花迦葉顏。馬銜紅果去。僧蹈白雲還。極目無礙夕陽。詩思閒。

傾盡碧筒酒。佛前詩味多。逃禪情灑灑。得句笑呵呵。片片月浮千水微。風起萬波寒山。彼何物。畢竟一頭陀。

禪不依文字。詞唯見性靈。梅花孤帳白。竹院一燈青。悟道無僧過。吟詩有鬼聽。夜深天籟寂。寒月照空庭。

南無寶島佛。千載是吾師。滿爵先拚飲。孤龕例祭詩。寒驢身獨蹇。瘦鶴骨同奇。醉臥簷

梅下林逋夢見之。

鳳雛歌并序

西村終園

羽後大館中學在鳳凰山下。因名寄宿之舍曰鳳鳴堂。諸生在堂學者二百許人。余乃作鳳雛歌。以勗諸生云。

鳳雛群兮鳳山之隈。鳳山崔嵬不易攀。巔有天日赫灼輝。鳳山之下有原芳艸滋。鳳雛出遊厥音啾啾。鳳山之下有堂瓊樹開。鳳暮來歸厥樂熙熙。鳳之雛二百五彩陸離。倘俾逢魯叟何發已矣。悲倘俾楚狂過何謠德之衰。生遭聖世已優。唐虞時身備七德。愛招凡鳥譏。睹彼雀鷄翔翔。藩籬顧此雞鷲。蟻螻之追。鳳亢翼兮九千仞。竹實食兮梧桐棲。鳳雛鳳雛。養爾之翼。與德上彼高岡。鳴彼朝曦。

南普陀

結城蓄堂

莫是江湖杜牧之。普陀巖上去題詩。僧無我相微微笑。客有禪心默默知。漱石臥雲秋水淨。焚香掃地夕陽遲。鐘聲敲斷揚州夢。半榻茶烟捲鬢絲。

自廈門至福州舟中

余 上

萬頃烟波醮夕。曠寒潮欲落水。生紋風流有罪。餘香夢甞。麟無懷剩綺文。白鹿洞中秋。  
 臥月碧泉巖下。曉烹雲十旬詩酒。渾陳迹多少。江山醉眼分。留別鷺江諸子  
 孤帆一片度滄溟。十月潮寒龍氣腥。殘日分愁天莽莽。亂濤驚夢夜冥冥。雲連吳越多。  
 奇險海扼臺澎。剩勝形擬寫南荒。多少異知吾詞筆已通靈。  
 萬里乘槎膽氣豪。萍蹤唯托一孤刀。七閩瘴氣侵詩卷。百粵蠻風掩客袍。蒼鶻盤空雲  
 欲裂。老鯨橫海月方高。孤舟半夜睨河漢。渤海無邊莽怒濤。

新年招同天鵬洪洲中洲山陰易水諸賢過飲松風亭用白樂天正月三日

閒行韻

五峰阪口恭

笑。檢。酒。衫。星。尚。在。休。嘆。詩。鬢。雪。難。消。梅。花。深。巷。接。深。巷。楊。柳。一。橋。多。一。橋。春。水。碧。皴。羅。  
 幅。幅。畫。簾。紅。逗。燭。條。條。東。風。從。此。須。行。樂。纔。入。新。年。未。數。朝。  
 行。年。四。十。又。加。四。酒。解。消。寒。愁。不。消。已。被。春。風。吹。白。髮。誰。先。畫。舫。過。紅。橋。枇。杷。門。掛。新。  
 蟾。影。翡。翠。簾。遮。嫩。柳。條。邀。得。諸。公。同。一。醉。野。人。生。日。是。今。朝。

阪口五峰有次白樂天正月三日閒行韻詩見似云一月三日開詩筵于新

瀉松風亭乃次其韻遙寄

裳川岩溪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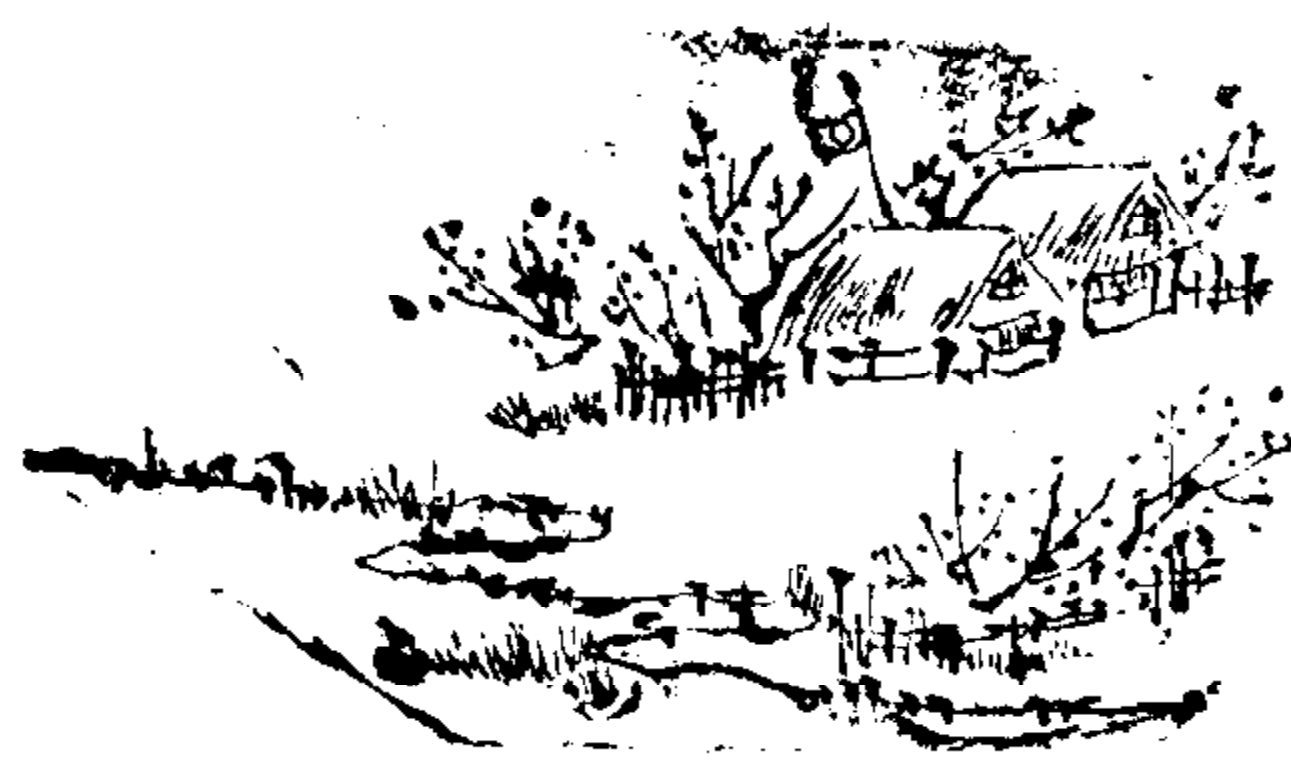
四

十。歲。揚。州。如。夢。覺。三。生。杜。牧。欲。魂。消。樓。樓。酒。旆。魚。鱗。瓦。處。處。歌。船。鴈。齒。橋。浴。鴨。水。滄。翻。  
雪。浪。藏。鶯。柳。欲。引。烟。條。酒。邊。韻。事。賭。詩。後。定。養。春。醒。過。幾。朝。

雪朝東江木冷灰博士

全 上

昨。夜。枕。頭。攤。卷。看。雪。聲。急。灑。小。欄。干。室。催。虛。白。天。三。尺。爐。宿。微。紅。火。一。團。早。起。有。詩。將。  
問。訊。先。生。與。竹。定。平。安。迎。賓。復。見。王。仁。裕。高。會。風。流。追。煖。寒。





## 中國近事

◎親王忠諫 聞慶王屢以民窮財盡之說苦勸太后。其諫謁陵有云。能保祖宗付託之重。即不謁陵亦無不可。如必欲謁陵。不妨派重臣致祭。何必親往。太后曰。我欲將年餘苦衷哭訴于祖宗。非他人所及知。亦非他人所能代也。其諫願和園有云。今非昔比。當以振興政務示外人。不當以般樂怠敖示外人。太后曰。我何嘗不圖振興政務。榮祿從旁曲爲之詞。慶王猶力阻。太后不悅曰。汝與我是一家人。奈何不及別的。慶王默然退出。以故慶王近來慈眷稍衰。刻下軍機大臣中勢燄之大者。無過于榮祿也。

◎預備避暑 太后擬祭東陵後。即至保定避暑。現擬定將洋人已拆之蓮池改造行宮。地基較先尤爲宏敞。西南一帶新街東面胡同北面民房盡行購買圈入。業定二月內開工修造。

◎聯銜參劾 江鄂兩督會同直督聯銜具摺參劾政務處。謂該衙門自奉諭創設以來。迄今並無成效。殊失朝廷設立之本意。

◎會奏新政。劉張袁三總督。近會銜奏行新政事宜。該摺已由御前大臣肅親王等  
者代呈。其要領如下。(一)招考游學生二十名。分派日美英德四國學校內肄習專門  
之學。(二)凡從前游學生得有各國學校證書者皆破格錄用。(三)招聘日本陸軍官  
一名訓練海陸兩軍。(四)天津武昌兩處。應新設製造局各一所。(五)通國錢幣之制。  
應歸劃一。(六)礦山鐵道航河各處須另設刑律。俾外人不得藉口輕重。(七)嚴禁貪  
墨仿行印花新稅。即于稅內抽出若干。為津貼官吏之費。(八)通國設立郵政局。以便  
官私文書尅日往來。

◎城禁綦嚴。京師自聯軍至後。紫禁城經日本兵保護。不令常人擅進。其餘如大清  
各門則成虛設。自兩宮回鑾後。門禁又復太申。大清門仍于晚一鐘時開。准入不准出。  
即玉河橋經洋人所開之豁口。夜間亦只准洋人出入。至內廷門禁尤為嚴緊。四圍駐  
有袁軍數營。晝夜梭巡。各門亦有常兵長川宿衛。凡內廷供差以及軍機各衙門。當差  
吏役。皆給有印憑。出入查驗。否則按例懲辦。

◎滿約簽押。聞滿洲之約。已議有端緒。將定于三月一日簽押。大綱共分四節。其一

俄國現在駐札盛京省之兵。於五月廿日起。至個月內應行撤退。吉林一省之兵。則于六個月內撤退。黑龍江一省之兵。則于九個月內撤退。其二則以後俄國不得干預中國軍政之事。其三如中國欲向他國借款。以開礦務。則必先通知俄國。其四則牛莊之鐵路。俄國接到中國所賠該路修理各費之後。即行交還中國。

◎相機圖董 董福祥所部甘軍。雖經奉旨裁撤。實仍留為己用。前有電旨命陝督飭令董福祥前赴蘭州。以便約束。該督旋以董福祥抗不赴蘭入奏。已奉密旨令其相機行事。勿得聲張。

◎改習槍砲 聞前月兵部曾具奏請將綠營武職堂考軍政改習槍砲。備軍政期俟。准其奏請展限。其入旂武職。應否改習。請旨辦理。又奏引見人員。請飭各省改習。俟期熟後咨送。旋奉旨入旂武職仍考騎射。兼習槍砲。餘依議等因。故兵部已電達各省督撫飭遵辦理。

◎請款練軍 直督袁世凱奏請朝廷撥款一百萬兩。以備訓練洋操各軍之費。

◎督辦察務 胡燏棻奉諭督辦北京警察事務。並令將轄內所屬遺蹟妥為修葺。

◎酌商分款 聞第二次應給各國賠款。現在尙未償付。先是賠款總數四百五十萬。定妥後。各國分收之法。尙未劃一。有數國將先開各項賬目。按照總數核准減少。有數國則未將各項帳目核准。未免取欺獨優。故第二次不能不籌出均平之法。現在各國政府。已電致駐京公使核奪。而駐京公使仍轉致上海收款專員查照。故駐滬專員已電商各國政府斟酌辦理。一俟定准後。便可照數向中國分收云。

◎催辦新政 日來兩江督轅接奉部函。查詢江省應辦新政。何以至今遲遲未行。舉堂一事。尤爲當今急務。何以亦未舉辦。務請迅速開設。勿再遲延云云。

◎乞休兩誌 江粵兩督前因病請假。嗣以假期已滿。而政躬仍未就痊。聞兩督均擬奏請開缺。乞骸歸。以樂餘年。聞其摺均已各自拜發云。

◎礦務定章 北京礦務總局。現在擬訂礦務章程。頒行各省礦務局。以憑遵守。而垂久遠。據稱意國駐京公使已奉中朝准令開採浙江礦務。一俟總局訂定章程。即當遵照興辦。

◎恐侵路權 聞美公使康格君日前會晤慶王時。詢及外間傳述。謂中國政府將以

某某等處鐵路准歸比商承辦。如果不虛。則恐有碍于美商所辦之粵漢鐵路。究竟如何。敢祈明示云云。慶王覆告之曰。所云並無其事。且我政府必不另許他人承辦新路。以碍美商利權。

◎海軍紀實 聞水師提督葉祖珪。特繕具清單。將現下南北洋海軍之實在情形。稟呈直督袁世凱。以便核實整頓。計巡洋艦十五艘。三萬五千四百噸。砲艦十三艘。一萬二千三百噸。運送艦三艘。四千五百噸。水雷艇十六艘。八千三百噸。合計排水量六萬零五百噸。

◎會議商約 改訂商約之事。盛宣懷呂海寰兩氏經與英專使薩道君會議多次。茲聞最近所議者。其要共有三款。一開通內地各口岸為商埠。二設法整頓中國國法。使歸一律。三華洋合股之事。第二第三兩事。業已議有頭緒。惟第一事。呂海寰以內地民智未開。多開商埠。恐易生事。是以駁之甚堅。又聞薩道君之意。欲將內地釐金裁去。將進口稅值百抽五者。加至值百抽十五云。

◎粵亂彙紀

廣西之亂。聞近日平馬電線。業被割斷數十里。

平馬與泊利相去不遠。泊利向設有電報分局。泊利之

爲龍州西爲百餘。又廣西與安南聯界之處。亦有亂事。是處多係劉永福部下之人。熟悉邊路。耕作之餘。時時行劫法人。法人牒蘇元春請爲辦理。蘇在桂邊時。以聯絡法人招撫游勇爲事。然用人用財。均無節度。已積欠軍餉至二十八萬之多。游勇等因欠餉之故。所有毛瑟快鎗及無烟火藥鎗等。皆不繳還。故均備有軍火。又南甯變亂。查得實因蘇元春部勇在龍州遣散後。不將軍裝繳回。竄至關南勾結雲南邊界游勇滋擾。又聞蘇元春奉命回防勦匪。忽然不知何往。並無下落。又聞南甯等處土匪現已蔓延兩粵。雲貴四省邊界。勢甚洶洶。聞匪集中有僞軍師郭某。熟悉輿圖。深知虛實。故匪踪所至。銳不可當。又聞廣東欽廉交界地方。亦有亂事。某司官已被戕害。經大憲派介字營往勦。該匪當即退出靈山。四處騷擾。茲聞大憲復派安勇兩營在廉州防勦。俟該匪削平後。各勇即馳往粵西鬱林。以資捍衛。又聞馮子材舊部。刻已與廣西土匪聯絡。故聲勢甚厲。

## 海外彙報

半月大事記 西歷三月  
下半月

▲十六日路透電。英屬烏絲倫刻又派兵一千名往南非助戰。

同日倫敦電。聞愛爾蘭近有一種聯合會。舉動皆足盪惑人民。英相沙侯已于近日在議院中明指其非。而政府至今尙不禁止。一任其勢。餒增長。殊可惜也。

▲十七日路透電。英軍五千人定于本月底附輪前往南非洲。

同日電。日前英軍追襲杜兵至本月十一日始止。所得地面甚爲廣遠。從前該處爲杜軍存儲兵備之用也。

同日電。前日英軍所獲之杜兵。中有將領一人。身已受傷。

同日電。英皇茲擬暫緩里伯利亞之行。但就本境駕坐御舟巡行。

同日柏林電。俄國現向德俄荷三國商行宣借馬克三百九十三兆枚。以四釐行息。即于該款中提取若干。爲在華俄商因亂中受虧索賠之用。

▲十八日路透電。英統領佛芝茨近又擒獲杜將二人。並兵勇五十人。

同日電。英統領亨密敦陣擒杜將恩默特。及其所帶之軍車。並殲斃殺傷二十六人。同日華盛頓電。美政府現派提督克郎甯修至歐洲海面。以統在彼處海面之美國水師。為克郎米爾之代。蓋以克郎米爾已告退歸田也。

同日電。美國陸軍總帥馬爾士君。刻經奏于政府。請調之往非律賓統率該處美兵。以平亂民。美總統以如改政策。不足以對現在駐札非律賓之各將領。故未應允。

▲十九日路透電。司丹達報稱。俄國向德國借定國債千九百五十萬羅卜。週息四厘。同日電。英海軍大臣某爵論及籌防威海衛。嘗謂我英政策向係建造兵輪。增益水師兵力。以固我疆圉。無事糜費于陸軍。

同日電。俄法兩國駐英公使。近嘗備文分告各國。略謂聞英日兩國聯盟宗旨。係為保護東方和局。並欲中韓兩國主權無墜。庶期大開門戶。以與天下萬國共其利。凡此各節。固與俄法兩國所主政策無少差異。故兩政府聞之。均甚喜悅云。

▲二十日路透電。杜將底威特並斯他銀等。現在倭威士托地方。該處在鐵路之西。



同日電。倫敦新黨總會于日前設席宴賓。大會同人。以誌英日兩國同盟之喜。日本駐英公使亦與斯會。

同日電。澳洲議政院各紳董。玆已議定擬將茶葉一物列入免稅項下。

▲二十一日路透電。澳大利亞因從英國理藩院之請。擬再遣兵二千前往南非助戰。同日電。英國某報派駐巴黎訪事來電。俄法兩國以英日同盟一事。備文分告各國。其命意之所在。更覺顯而易見。且俄欲助法。蓋欲以報法在東方曾爲俄助也。

▲二十二日路透電。日前英國議政院議事時。理藩院大臣張伯倫對衆宣言曰。南非洲某屬之土民。隸入英軍効力于疆場者。共計不下三千五百人云。

同日電。荷蘭政府擬與德國訂立約章。會同撥款津貼某電報公司。以便從荷屬印度之西利卑設線。以接美利堅至菲律賓之線。再經由壁溜島而達上海。其意在自造一線。經由美國而抵歐洲。勿須仰藉英國之電線也。

▲二十四日路透電。據南非斐托里亞路透訪事來電。杜政府之大臣五人。玆由某處乘坐專車。外懸白旗。已行抵斐托里亞。英國各報謂杜人此舉。莫非爲議和而來也。

同日伯林電。英國現與波斯國立有一約。由波斯國之加慎地方築一電線通至波斯國與俾路芝斯坦國交界之處爲止。聞此綫將來租與印歐電綫公司承辦云。

同日電。有德國練軍船名查樂者。現載德皇之第三子阿達伯前往美國紐約游歷。同日非律賓電。美國議院現議定一新例。凡以後有人謀弑總統者。則該兇手當處以死罪。其與之同謀者。則定以監禁之罪。並設勇士若干名。常在總統左右。以爲保護之用。現在美國元老院中辦此新例之專員。欲請議院即行批准云。

△二十五日路透電。杜蘭斯哇政府所派之委員數人。與基將軍晤會之後。隨即趨向南方。以見斯他銀總統。

同日電。英國聞杜人近日之舉動。國中公債行情。業已增漲七分之八。且議院中各員。均謂所事可望有成也。

同日電。本年西六月二十六日。爲英皇加冕之期。是日與翌日各銀行及各商業等。當一律休業。以伸慶典。英皇萬壽典禮。茲已擇定西四月三十日舉行云。

▲二十六日路透電。基將軍已遣部下某中軍並他武員等六人。偕同杜政府所派之

議和委員數人。前往庫倫斯德。

同日電。澳政府茲已議定不再覆議茶稅之事。據英泰晤士報駐澳訪事信稱。茶斤免稅。國中各屬已有力阻之者。但澳廷未必收回成命。尤爲翻政前議云。

同日電。美國已定于西五月二十日將現在駐防古巴之軍隊。悉行遣撤回國。所有一切事宜。由古巴自行管理。從此以後。古巴即爲自主之國矣。

同日電。日本見俄法聯盟文告。並不提及高麗一語。是以議論紛紛。大抵高麗之事。歸由俄人獨自承當。而公論則謂目下彼此均各厚集雄師。勢必不能遽啓兵端也。同日伯林電。法國外務大臣在下議院答法國在東亞政策之問題曰。法國于東亞之政策。從無變動。惟各國若有侵掠中國土地之事。非特于中國主權有碍。即法國東亞之利益。亦有密切之關係。自當出爲干預。甚望各國永守和平之局。俾中國有自主之權。則各國商務亦得蒸蒸日上矣。

△二十七日路透電。英某統領等日前帶兵三隊追擊杜將底拉利。旋奪大砲五尊。俘獲杜兵一百三十五人。又牛馬牲畜甚多。于二十四點鐘內。蕩平八十英里之土地。

△二十八日路透電。杜蘭斯哇主戰者洛治氏死去。英國優以國葬之禮。並命埋葬于馬陀支波丘。將以西四月十日開追悼會于仙拖波洛寺院云。

同日電。杜蘭斯哇講和使節。已與杜軍統領斯他銀君會晤。現回至庫倫斯德地方。同日電。據基將軍之報告。英軍近又捕虜杜兵百七十九名。

同日電。土耳其政府現召集豫備兵九萬名。其故因土耳其所轄境內馬西托尼亞頗有亂萌。故添兵以備不測。

▲二十九日路透電。據斐托里亞路透訪事來電。杜國所派議和人員。擬求阿連治自由國之前總統斯他銀君代為與英國開議和局。然尙未應允也。

▲三十一日路透電。德首相褒洛孚。與意大利外務大臣相晤于意國之維尼斯地方。德國各報皆稱說此事可使德意奧三國連盟之約。仍復接續。以共敦睦誼。

同日電。現照英國之預算表觀之。本年進款有一萬二千二百九十九萬七千磅。比較去年進款。實盈餘一千二百五十萬磅。

## 餘錄

### 中國留學生新年會記事

光緒二十八年壬寅正月三日。駐日本欽使蔡。大饗留學生二百七十四人于東京九段坂之偕行社。偕行社者。日本陸軍軍官于甲午戰勝中國之後。公衆釀資所建設者。取義同袍。故有是名。堂宇壯濶。庭園軒敞。晨自八九下鐘。學生聯翩結袂于樂聲洋。洋鼓聲鏗鏘之中。來與會焉。其時列坐叙談者有之。散步游行者有之。握手點頭。應接不暇。親愛之情。溢于眉宇。居無幾。公使來矣。遂有接待者導之入。少憩升堂。與諸生相見。諸生鞠躬爲禮。公使答如儀。歸安錢先生者。留學生之監督也。進曰。今日之會。誠未有之盛事。諸生甚感謝。惟自今以往。尙欲永享此種團聚之樂。因願更有所請。隨將同人所擬創辦會館意見書示之。公使。公使展覽一過。咨嗟嘆賞曰。我必竭力贊成之。諸生同聲應曰。是必請極力提倡。公使旋發辭曰。昔吾旅歐洲時。雖遇一作苦之華工。猶以異域同鄉之故。抱感于懷。輒眷眷不忍別。况諸君皆學生乎哉。中國之弊。莫大于上

下隔絕。今日與諸君聚首言歡。此樂何極。諸君離鄉別井。萬里負笈。未嘗不苦。但必耐苦然後能成學。學成則公足以報國。私足以榮身。中國需材孔殷。予不能不爲諸君日企望之。吾國摧敗至此。豈人之摧敗我哉。我自摧敗耳。苟我能自振作。雖外人竟以禽獸目我乎。于我何傷。而況必不爾耶。在山林易忘廊廟。在外國亦易忘父母之邦。惟冀諸君做學生時。常以忠君愛國四字存于心。則他日必爲有用之材也。又重語曰。會館事甚善。我必竭力贊成。今日之會。雖無旨酒佳餚。諸君不用客氣。如家人團聚然。盡興放量。暢飲數鍾。言畢。答諸生之謝而退。移時入食堂。堂上列桌數十。人各倚桌立飲。觥酬交錯。行無算爵之禮。案瓶供養紅梅水仙。芬馥盈室。室本樓也。天光開朗。地勢雄峻。萬家煙火。在其瞰下。窗外樂聲。隨風繚繞。能壯人氣。能移人情。畫龍點睛。龍飛上天。此時此際。鬱以山河故國之思。肆以春夏少年之氣。蓋有不覺人人皆龍。而頓欲作破壁想也。日本俗羣。相敬其人也。則起而共軒舉之。以示推崇之意。陸軍學生。因以禮公使與監督焉。其後或舞或歌。酣樂而止。于斯時也。凡習武者。則爽快敏捷。發揚蹈厲。與非習武者之和易沈靜。大異其趣。尤可注意者。其舉動乃連合整齊。共同一致也。吁。是豈

偶然哉。蓋陸軍學生同起居同服食同受一種之教育同養一種之精神其結果自應與他之不同居不同學不同習慣者有異也。即此可見日本軍制之要素更可見教育之能力矣。抑余又不能無感焉。中國土地之大人民之多姑無論人隨地分不相齊一。即就一地方之人而論。問其業則有官兵士農工商之分。其年則有老少長幼之別。性別別男女。分則別尊卑層層隔閡節節支離。故外人之視我國社會也。謂如河岸流沙。然量非不多。度非不密。所占地盤非不廣遠也。無如無性相結無氣相貫。故隨風逐浪而飄零以沈淪者。則將永無歸結。今一會二百七十四人。其中籍隸湖北者四十九人。江蘇四十六人。浙江四十一人。廣東二十三。湖南二十人。直隸十六人。安徽十五人。福建十二人。四川十一人。江西四人。貴州二人。陝西山東廣西各一人。東三省共二十七人。其出生之地不一也。其所學之業不齊也。其將來所居之地位亦至難同也。然當此時居此地爲同學之少年。負最大之責任。則無人而不然也。此不徒吾國四萬萬人中所未有之團聚。即求之世界中歷史當國勢艱難人心渙散如吾國之今日。而得于海外齊集少年有爲之士于一堂。如今日之盛者。吾恐亦不數見也。吁。以吾國四萬

萬人而無若是之團體。實爲可悲。以二百七十四人而有者。可不謂之幸哉。會既終。使復督吳君壽卿演說開督會館之事。其後又有數人演說。其意皆鼓舞會館之速成也。于是有願捐貲爲創會館經費者。悉書名于捐冊。不一時而集款凡若干。且公舉公使爲中國留學生會長。錢監督爲副會長。事畢遂攝影于庭。以爲他日之紀念。夫此會之所以有特價也。則以其非徒爲飲食之徵逐。而足令人生國家思想。且更有一事。足以令與會者終身不忘。并足令吾全國人猛然自奮也。蓋公使者我國現在之代表。學生者即我國未來之主人。以公使而宴學生。在吾國固爲非常之盛事。而爲地主之日本人。亦必不視爲尋常之宴會也。惟是偕行社者。乃其陸軍軍官之公所。不容他國之國旗拂其門牆。故是日之會。在堂上則炫赫飛揚者。中國之龍章也。而門外則寂然。同人於此。不免有故國河山之感焉。雖然。是亦激厲我愛國心之一助也。小子不文。幸躬盛會。謹記其緣起如右。